

時間：一九八九年底
地點：台北大都會
人物表：
金博「海」——男，59歲，金氏企業董事長，金家男主人。
金博「川」——男，42歲，金博海弟弟，北平人，大陸留美學生。
金「母」——女，53歲，金博海妻子，金家女主人。
金之「慧」——女，33歲，金家大女兒，家庭主婦。
宋茂「德」——男，37歲，金之慧之夫，從商。
金之「章」——男，31歲，金家長子，花花公子。
黎小「曼」——女，25歲，金之章情婦，舞女出身。
金之「雲」——女，29歲，金家二女兒，神經失常。
金之「晴」——女，26歲，金家三女兒，電視明星。
金之「峰」——男，19歲，金家小兒子，高中三年級。
阿「陶」——女，42歲，金家女傭，外省人。

一九八九團圓夜

舞台劇劇本第三名 蒙永麗



榮獲／
第八屆洪建全兒童文學獎少年小說組
三名
44.12.5 生
雲南廣南人
大學畢業
經歷／
雜誌主編、出版社編排部專員
現職／
編劇

獎
第十六屆洪建全兒童文學獎童話組首
獎
第二屆林佛兒推理小說創作獎佳作
78年度法務部防治青少年犯罪徵選劇
本第一名

阿秀——女，38歲，金家鄰居女傭，本省人。

美鳳——女，22歲，宋茂德女友，酒女。

場景：

金家二樓陽台

金家客廳連餐廳

劇情簡介

自台灣解嚴後，社會秩序一時呈現紛亂脫序現象，各種政治、經濟、教育問題的累積，使一九八九年渡得格外憂懼、艱難。

金博海幼時隨叔叔避難來台，憑著勤奮努力，赤手空拳創下一片基業，育有二子三女，但沒有一個是他理想的事業繼承人。金博海用心良苦，處心積慮為兒女設想，可是強制手腕給兒女們帶來莫大壓力，殊異的社會價值觀造成彼此觀念隔閡，使上一代與下一代間的關係頻生裂痕。

大陸留美學人金博川是金博海的親弟弟，隨團到台灣訪問，而與大哥一家人團圓。金博海處心積慮，欲團結一家人，給弟弟留下一個好印象。不料事與願違，意外突發的一場家庭風暴，使這個家危機浮現，迫使一家人不得不正視面對問題，經溝通、反省，謀求解決之道。

第一場

台北某處之高級別墅住宅區，從兩戶緊鄰的住屋二樓，恰好相對的，凸出一弧形陽台。兩家陽台上都植有艷麗的花卉盆景，還有簡便的桌椅，主人可以在陽台上吃早餐、看早報或寫寫信。兩家人站陽台上，稍大點聲便可以交談，溝通消息。但主人多半喜好隱蔽性，故這樣景緻優美、情調雅緻的陽台，頂多是讓年輕的兒女或兩家女佣人東家長李家短閒嗑牙的時候利用著。

這天早晨，空氣明亮清新，遠處的山色、雲彩令人心曠神怡，四處洋溢著舒爽氣息。左戶金家（由觀眾位置看）陽台上，佣人阿陶扶著二小姐金之雲出來。

金之雲，是金家二小姐，溫柔執著的性情，使她愛上一個家境窮困的青年，因父親的反對，使他們經歷了八年的艱苦抗爭，終得如願嫁娶。未料迎娶當天，新郎卻在高速公路途中車禍喪命，之雲遭此打擊，精神崩潰，終日精神恍惚。她每天穿著亮絲長及地的白色禮服（非大裙的結婚禮服），打扮得光潔明亮的等候新郎來迎娶，家人都順其意哄著她。

她的眼光專注凝滯，但充滿著期待的情緒，時而焦急；時而喜悅。她不時注意著自己的衣著、長髮是否整齊完美，期待中想著某些事，會羞赧地笑起來。她是那麼閒適而自足地生活在充滿美好期待的幻想世界中。

陶：（手扶之雲在椅上坐下）二小姐，妳坐著，我拿梳子幫你梳梳頭。

（阿陶進屋去。）

（之雲手玩弄著長髮，一會兒，她站起來走到陽台邊，似乎想到了她和未婚夫周浩天之間的快樂時光，口中輕輕哼起歌來。歌曲是「我家在那裡」，她唱起：「南風又輕輕吹起，吹動著青草地，草浪緩緩推來推去，景色真美麗，

（哼頌）……真叫人着迷。」）

（對面另一戶佣人阿秀來到陽台，聽到之雲唱歌，拍起手來。她原打算來清理花草、掃陽台的。）

秀：唱得真好！唱得真好！

雲：（看阿秀，似有所覺又無所覺地叫一聲）阿秀。

（阿陶端著早餐出來。早餐擱桌上，從口袋掏出梳子）

秀：（高興地對阿陶）哎，今天她認得我吔！

陶：二小姐，我替你梳頭。（扶之雲在椅上坐下，梳頭。）

雲：（無感覺地唸著）阿秀，阿秀。

秀：妳聽，今天她又認得我了。（對之雲）二小姐，妳剛唱的歌真好聽。

（之雲沒有反應。）

陶：二小姐唱歌一向就好聽。（向阿秀）她剛剛唱的那首歌，是以前她和周先生最喜歡唱的一首歌。

雲：（聽周先生，驚覺要站起）浩天來了嗎？浩天——阿陶，快幫我把頭梳好。

陶：（忙安撫）二小姐，別急，別急，周先生還沒到，還在路上呢！從台南開到台北，要開好久的車。

雲：喔——（似乎了解了，安心坐下。）

陶：（收起梳子）二小姐，妳先吃早點，吃完早點，周先生就來了。

（之雲順從地慢慢吃早餐。阿陶走到陽台邊，和阿秀講話。）

秀：（搖頭）她這種情況，我看要恢復，很難咯！

陶：（低聲地）妳想想看，結婚當天，新郎官突然車禍死掉了，這種打擊誰受得了啊！

秀：（壓低嗓門）這都要怪你們金董事長，他要早答應這門婚事，就不會碰上這種倒霉事了。

陶：（手遮掩著，怕之雲聽到）誰叫那周先生窮呢？八年長期抗戰，最後還是沒有緣份！唉！生死由命，富貴在天！

（阿秀亦感慨，拿掃帚掃地。）

陶：妳家主人什麼時候回來？

秀：還早呢！這趙夫婦兩個去巴西，一定又像上一次一樣，玩一個月才回來。

雲：阿陶，浩天是不是就要到了？

陶：還早哪，二小姐，開車要開好久呢！

雲：喔——（似乎失望了）

秀：妳不是說今天你們董事長要請客嗎？

陶：那是晚上，不過，一會兒我就要去買菜。我家董事長弟弟，大陸留美學人，這一次跟團來台灣訪問，他們去中南部參觀了好多地方。他特別留出幾天假，跟董事長一家人聚聚。

秀：幾天假？既然來了，為什麼不住他半個月，一個月，台北好玩的地方很多嘛！

陶：這我就知道了。不過，這次團圓，在我們董事長家，可是破天荒的。

秀：妳是說，連他們家大少爺、三小姐都會回來！

陶：就是說呀，他們兩個大年除夕都未必看得到人影的，這次都不能缺席。我們家董事長很要面子的。他和他弟弟，海

峽兩岸隔離了四十年，這次他弟弟來，說什麼都要讓他留個好印象回去。

秀：那今天晚上的飯局可熱鬧了。

陶：就是說呀，平常大家沒事就見不到面，見了面又會吵嘴，這下全到齊了，可就不知道，會不會把這齣劇演好？

秀：金董事長這麼暴躁的脾氣，要是出了差錯，那才有好戲看喲！

陶：我也是擔心。

秀：妳說金董事長弟弟是大陸留美學人，那恐怕——他還是個「金」博士呢！

陶：金的、銀的還不是都一樣。第一次來台灣，看到什麼都覺得新鮮，和大陸不一樣。

秀：不知道我家董事長是不是也有什麼大陸留美親戚，改天到台灣來玩玩，我也可以見識見識。

陶：見識？上回妳先生回老家，妳沒跟他一道回去？

秀：我才不要去，那種鄉下地方連個電燈都沒有，更不要提什麼浴室、廁所了。他一定要回去看看，就讓他去，也讓他

了一樁心願。結果妳猜怎麼樣？水土不服，還在那邊生了一場大病，說什麼我都不願去受那種罪！……唉，妳大陸上不是還有媽媽在嗎？

陶：我託人帶信去，到現在都一直沒有聯絡上，恐怕家鄉已經沒有人了。我爸爸死得早，不然，對家鄉還有哪些人，可以知道得更清楚一點。

雲：阿陶，浩天來了沒有？

陶：（驚覺）哎喲，該死，我只顧跟你說話，把我們家小姐都給忘了。（走向之雲）二小姐，周先生就快來了，我們進去等。

雲：不，（起身向陽台邊）我要在這邊等，這樣可以看見他的車。

秀：阿陶，妳不是還要買菜嗎？

陶：（看錶）我還得早一點去呢，中午大小姐要在這兒吃。（向之雲走）二小姐，我們還是進去吧！

雲：不，我在這邊等，這裏可以看見車。

（門鈴聲傳來。）

母：（屋內傳出聲音）阿陶！阿陶！去開門吶！

（門鈴又響。）

陶：二小姐，妳聽門鈴，可能是周先生來了。我們進去。

雲：（恢復知覺似地高興起來）是浩天嗎？哦，一定是浩天，他來了。我去開門，我去開門！（跑向屋內。）

陶：（慌叫急追）二小姐！二小姐！

（阿陶追進屋內。）

（阿秀握著掃帚直搖頭，繼續掃地。）

（燈暗下。）

第二場

同一天早上。

金家客廳寬敞豪華，右側從二樓呈弧度沿牆壁滑伸而下的扶手梯，使人立時感到這富豪之家的潤綽。樓梯中鋪設紅色地氈，牆壁上掛著幾幅西畫。樓梯口右側即進門玄關處。樓梯口向左安置了皮製沙發、桌子等陳設。沙發後方上兩層台階，稍左是飯廳，一張歐式的長方形餐桌，桌後即大落地窗，木格玻璃門，窗半掩，可見窗外明亮深遠的草坪及遠山景致。向右即下廚房，位樓梯後不見處。地面皆鋪設光潔鑑人的地磚。整個屋內的光線是明亮的，而氣氛，純就大氣間而言，是精神而愉悅的。另有矮櫃、收錄音機、小吧台適處安放，不限位置。

金之慧端著一盆花從廚房上來，往客廳桌上正中央擱下，又轉身往廚房，阿陶正端一盆花出來，之慧接著，放在餐桌正中央。有了美麗鮮艷的花藝搭襯，整個室內頓時顯得活潑有生氣起來。阿陶廚房下。

金之慧，是金家大小姐，衣着端莊，不突顯，相貌平平。因結婚十年，相夫教子，神色間已有安於家庭主婦的平實與老練，但舉止投足間仍有大小姐的氣勢，說起話來也慣於發號司令，可見其因為經歷由貧困而至富裕的成長過程；兼具堅忍與驕悍的脾氣，更加深了她護巢護子的母性本能。

之慧放好花，開了一扇落地窗門，舉臂深呼吸一口。

慧：啊——多好的天氣！

(阿陶提菜籃從廚房上。)

慧：(偏過身)你現在去買菜？

陶：哎，我早點去，朱老板那肉攤生意好得很，不到十點就賣完了。

慧：到超級市場買冷凍肉不是很方便，也比較衛生。

陶：(不自然地)習慣了，朱老板那豬都很健康的，都是他自己殺，不像有些不道德的肉商，用病豬來充數。

慧：我一向都去超級市場買，省事嘛！也乾淨。有些人就喜歡到舊市場買菜，既吵鬧、又骯髒！我就受不了。何必省那一點錢！

陶：(熱切地)大小姐，我們這附近，最近又有一家超級市場連鎖店要開張，開幕當天六折到八折優待，到時候你要不要來看看？

慧：好啊，什麼時候？

陶：就這個禮拜天。

慧：這個禮拜天，一定擠死人。

陶：難得便宜一次嘛！台北的物價越來越高，我們這附近商店賣的東西，都比其他地方貴一兩塊錢。

慧：台北就是這個樣子，看到別人賺錢，就眼紅，一個勁兒的緊跟著漲，毫無道理！

陶：那天妳要不要來？

慧：哪天？喔——妳看我這腦筋。好吧，來看看，要是真便宜，多買些日用品東西放著，反正總用得着。

(金母從樓梯走下來，站在樓中間，穿着高貴端莊，看起來比大女兒還善於打扮些。是個賢淑柔弱的女性，靠著丈夫，也靠著兒女，家庭的一切是她生活的重心。因為丈夫是絕對的專橫的，因此她已經習慣總是以丈夫的意思為主，並且極力暗中護衛著兒女，隱瞞著他們的錯處，以免觸怒父親的意旨，而遭受處罰。相形之下，她與兒女們相處時，反能獲得一種無拘束的輕鬆與快樂；但相對地，她也常因兒子與父親之間的衝突和對立，而倍覺痛苦。)

母：(下樓一半，彎身看兩人講話)阿陶，妳現在去買菜？

陶：(走向樓)大小姐中午在這兒吃飯，我早點去。太太，還有沒有其他事情交代？

母：(思量著，走下樓)唔——也沒什麼了。(想起)對，水果多買點，你看有什麼，買個五、六種都不要緊。另外：

：帶幾盒湯圓。(向之慧)上次電話裏，妳小叔說，他最想吃的是湯圓。(向阿陶)買裏面帶餡的那種，芝麻餡、花生餡都買一些。

陶：好，我記下來。

(阿陶掏出口袋裏的一張紙，再補記湯圓。)

慧：媽，之雲好一點沒有？

母：我讓她睡了。

慧：剛剛我要沒攔著，她就跑出去了。

陶：她以為是周先生來，所以搶著去開門。

慧：喔，我還以為她要跑出去呢！

母：跑出去倒是不會跑出去，只是這心病，恐怕一輩子也好不了了。

慧：要不把她送到醫院去，醫生總有辦法吧？

陶：（慌忙反對）哦，不不，還是留在家裏好，二小姐住到醫院裏，她會害怕，病情會更加重的。

母：阿陶說的也有道理，之雲也不吵，也不鬧的，只是精神恍恍惚惚，幻想自己要出嫁，浩天要來迎娶。把她送到精神病院，跟那些瘋瘋癲癲的人住在一起，又覺得於心不忍。

慧：說來說去，都是爸爸的錯！

母：又怪到你爸爸頭上了？

陶：太太，我去買菜了。

母：好，別忘記湯圓。

陶：我記下來了。（從大門下）

慧：你說這麼不怪爸爸？我們每個人的婚事，都是供他在商場上運用的籌碼。為了順德公司財大勢大，爸爸就要之雲嫁給順德公司董事長兒子錢福興，要不是因為錢福星把一個學生的肚子弄大了，整件事在學校掀開來，爸爸還不會死心呢！

母：你怎麼可以這樣講你爸爸呢？他也是為你們將來幸福着想，不要你們為生活吃苦。

慧：什麼為我們幸福着想？之雲跟浩天恩恩愛愛的，有哪一點不好？之雲要不是離家出走的話，老爸也不會動心的。

母：你們姊妹幾個，你爸爸最疼之雲。那個父母捨得自己的孩子受苦？之雲要是能體諒她爸爸的苦心就好了。

慧：唉！緣份來得太晚，早幾年結婚就好了。

母：這都是命，早注定的。要是早幾年結婚，之雲現在還不是一樣守寡！

慧：可總比變成精神失常，連黑白、花草都分不清要好吧？

母：我說不過你。（想著感傷起來）唉！別人家的孩子都能聽父母的話，就我們家的孩子，一個也沒能如我們的心意。

慧：媽，你這樣說就不公平了。

母：怎麼不公平？

慧：我可是照著爸爸和你的意思，結婚、生子。爸爸要我嫁給宋茂德，我就嫁給宋茂德，要我生兒子，我就生兒子，我

可是一點沒有拂逆你們的意思。

母：妳呀，差就差在沒能考上一所大學。

慧：（不滿叫起來）大學？媽，原來你們計較的就這一點呀？上大學有什麼了不起的呀！妳看之章，堂堂大學國貿系畢業生，結果呢？除了會花錢、做投機生意以外，還會做什麼？到舞廳跳舞，碰上一個專貼小白臉的舞女，就被迷得暈頭轉向！誰不知道他是金氏企業金董事長的大少爺呀，只要攀上他，就一輩子吃喝不盡。現在兩個人同居了三年，可曾為金家生出個半男半女？

（金母聽著悶氣。）

慧：再說之晴吧，好不容易補習二年，考上大學，才讀一年，就輟學去演電影了。跟導演胡搞，懷了孕，差點沒被爸爸打死。墮了胎，也不肯回來住了，現在又跟一個姓張的製作人同居。不過，之晴玩股票倒有一手，上回她被套牢，向我借錢，沒多久，股勢大漲，她連本帶利還了錢，還買了一棟房子。她要是乖乖大學畢業，現在恐怕還是個朝九晚五的無殼蝸牛呢！

（靠向金母）所以呀！媽，看開點，兒孫自有兒孫福。這個社會，有錢就是大爺，只要不挨餓，過得下去，誰管妳是哪個大學畢業的？以前拚死拚活的考，日後恐怕還會後悔，當初沒有讀職業學校，學個一技之長呢！

母：妳呀，是吃不到葡萄，說葡萄酸。現在這個社會，博士都不稀奇了，何況是學士，沒有一張大學文憑，根本找不到好的差事做。妳爸爸也是希望你們個個學有專長，將來他退休後，事業有兒女們來繼承。

慧：所以你們非逼著之峰，一定要他考上大學讀企管不可。

母：妳爸爸的意思，乾脆送他出國去唸大學。

慧：媽，那會收反效果的。

母：我就擔心這個，之峰的個性像他爸爸一樣頑固、剛烈，搞不好啊……唉！他們兩個之間，已經是水火不容了，我真怕——

慧：爸爸也奇怪，之章、之晴他都放過了，何苦逼之峰呢？

母：妳爸爸對之章、之晴已經絕望了！之峰是他最後的希望。之峰聰明過人，天賦比你們兄姊都好，可他就是不肯努力，自暴自棄，你又有什麼辦法？

慧：還是那句話，兒孫自有兒孫福，我就已經想開了。
母：小強他還小，妳有什麼想不開的？
慧：還不是為小強上才藝班那檔事。

母：我那乖外孫又有什麼新花樣了？

慧：他呀，花樣可多咧！他跟我說啊：「媽咪，我每個禮拜要學電腦、要學小提琴、還要學英文、還要讀書，我的腦袋

這麼小，怎麼裝得下！」因為裝不下，所以上次月考，他考了全班倒數第五名，他還理直氣壯的跟我爭，說他沒有時間讀書。

母：（笑起來）他真是個鬼靈精。

慧：後來毛病更多了。一上電腦課，他就肚子疼；上英文課，他就腳痛；上小提琴課，他又說他手關節疼；總之，他是找理由不去。妳說氣不氣人？

母：孩子還小，妳也別把他逼得太緊。

慧：他是人在福中不知福！我告訴他，別人家窮苦的小孩，想學還學不到呢！妳猜他說什麼？他說：「媽咪，我希望能像乞丐王子一樣，和窮人家的小孩子交換。」我看，我是所有心血都白費了！

母：慢慢來，小強還小，急不得。也許——妳和茂德該考慮考慮，給小強添個弟弟或妹妹，兩個人有個厚薄的比較，他就會比較知福了。

慧：不，說什麼我都不再生了。一個小強，已經夠讓我筋疲力盡了。茂德晚上常加班，根本不管孩子，都是累我一個。

母：今天放學，妳還要去接小強？

慧：我跟茂德說好了，今天下午，他去接小強，再帶他一起過來吃晚飯。

母：這樣好，省得妳跑一趟。

慧：才藝班我也暫時不讓他去了。我跟他老師談過，都說他學習意願不高，上課時間喜歡跟旁人講話，打擾別的小朋友上課。我想想，孩子嘛，「小時了了，大未必佳。」不如讓他順其自然的去發展。

母：現在我也懂了，父母費盡心機替兒女安排的路，未必就是康莊大道。

慧：可惜爸爸不了解這點。

母：妳爸爸有他的苦衷，你們兒女不了解的。

慧：小強昨天告訴我，說他喜歡畫畫，改天替他找個老師教教。說不定，哪天我們家裏還真出來一位藝術家呢！

母：茂德最近都忙些什麼？怎麼會常加班、妳多留點神。

慧：誰知道他的，還不是應酬嘛！哼，諒他也不敢要花樣。

（門鈴響起來。）

母：這個時間（看看錶），誰來？

慧：（起身向門）是不是阿陶回來？

母：阿陶有鑰匙。（之慧出門去，門口響起兩個人說話聲。）



卷之三

慧：（台後傳來）之晴，是妳呀！

晴：（台後傳來）大姊，妳早來啦！（隨之慧進玄關處）我還以為我是頭一個呢！

（之慧走向母親。）

（之晴在樓梯口一站。她是金家三小姐，全身散發著妖魅的熱情，面貌姣好，穿着、打扮望去，就像是個明星級的人物。她穿着一件小禮服，很正式地應酬家裏的飯局。她任性、豪放，在任何場合無拘無束地發表率直的意見，得罪人也不以為意。話語中總含著笑意，彷彿她說的每一句話都是應酬的、即興的、不認真的，只要不計較、輕鬆點，就能和她爽直、享樂、利我的態度和平相處。）

（之晴高揚起手中兩瓶香檳酒。）

晴：（揚聲喜悅地）媽，慶賀我們的股票加權股價指數破萬點……大姐妳也有份，快去拿杯子。

母：（不以為然）這也值得喝酒！

晴：值得，一瓶為我們的股票，一瓶為晚上迎接小叔。（之晴走向沙發前，把酒放下，開香檳。）

母：大白天喝什麼酒嘛！

晴：要喝的，要喝的，我們的股票半個月來天天漲停板！

（之慧拿了三個杯子來。）

（「砰！」一聲，香檳酒白沫噴出來。）

晴：（高興地）杯子快拿來。

（之慧趕快把杯子遞上，之晴把杯子倒滿。）

慧：這香檳苦不苦啊？

晴：哈，大姊，妳這個土包子，香檳都沒喝過。

慧：好妹妹，我可不像妳生活高級呢！把酒當開水喝。

母：這麼一大杯，會醉了。

晴：媽——香檳是不會醉的。（高舉杯）來，乾杯！

（之晴仰頭一飲而盡。）

（金母、之慧只喝了一兩口。）

（之晴又倒上一杯，舒適地坐在椅上，滿足地喝著香檳。）

慧：妳從號子來？

晴：不錯。

- 母：今天漲多？跌多？
晴：媽，妳放心好啦！我們買那幾家股票，天天漲停板。
慧：媽，有之晴替妳操勞代理，妳在家可以高枕無憂了。
母：股市行情，有漲有跌，這又不是操縱在之晴手裏。
慧：之晴認識那麼多證券行的朋友，她有準確的情報來源。
晴：這點大姊說對了，媽，妳的鈔票交給我，絕對安全。
慧：之晴，妳上個禮拜賺了多少？
晴：（不屑地）哎，小賺。
慧：小賺也是賺，究竟賺多少？
（之晴伸出一隻手，張開五指。）
慧：（驚）五十萬還小賺啊，妳故意諷我嘛！
晴：大姊，妳想不想進場啊？我免費提供妳最可靠的情報。
慧：妳又不是不知道，妳姐夫上回被朋友騙了，簽什麼六合彩，欠的債現在還沒有還清呢！現在是拿我的私房錢在過日子。
晴：買股票賺了錢不就可以還債了？
慧：我哪拿得出這麼多錢投資，再說，萬一運氣不好，被套牢了怎麼辦？我看，還是過一陣子，債還清了再說。
晴：媽，妳看，大姊就是缺乏冒險犯難的精神，所以啊，沒有幫夫運。姊夫在他家公司裏，就比不上其他兄弟，重要職位就輪不到姊夫身上。
母：之晴，妳也留點口德，妳大姊不像妳，自自由由的，沒家累。我看啊，妳也該好好考慮妳的婚事，找個固定的對象，不要今天換一個，明天換一個，給人說閒話！
晴：哎喲，媽，我哪有妳說的那種能耐呀！我瞧上人家，人家還未必看中我呢！妳別信報上那些胡說八道，誰不知道那些影劇板的記者是靠一枝生花妙筆吃飯的。道聽塗說，造謠生事，誰不會呀？今天看見兩個人吃飯，明天報上就說他們結婚了。說風是雨，讀者也是甘受欺騙的笨蛋，被牽著鼻子走，還沾沾自喜呢！媽，妳也是星媽，以前跟著我棚裏棚外跑過，這些真真假假，是是非非妳還看不明白嗎？唉，人生就是作戲嘛！妳不信任自己女兒，倒去相信別人幹嘛？
母：我當然信任自己的女兒，可是我希望妳幸福，有了安定的歸宿，將來老了，也有個兒女可寄託。
晴：哎喲，老媽，我們都快堂堂邁入廿一世紀了，妳這種古老的觀念怎麼還沒改過來！
母：再怎麼改，也都是天下父母心。難道說進入廿一世紀，做父母的都不關心子女了？

慧：之晴，媽說的沒錯。最近，妳又跟一個姓張的製作人走的很近，是不是？

晴：那有什麼不對？男女交往做朋友，是很平常的事。

慧：妳——跟他同居？

晴：這也不是什麼新聞了。大姊，難道我交個男朋友也不行嗎？

慧：妳愛他？

晴：至少——目前我愛他。

母：講這種話，這哪像正經女孩說的話！要讓妳爸爸聽到，非教訓妳不可。

晴：媽，妳和爸爸的觀念都不能左右我的生活。我知道，你們是愛護我、關心我，可是你們完全不能了解我的個性、我的興趣、我的生活，你們只是一味說不好、不好。可是，我覺得很好，很自由，很快活啊！這是我的生活，只要我自己認為好、快樂，就行了。

慧：之晴，妳這樣，老是有閒言閒語傳進爸媽耳裏，會讓他們難堪嘛！

晴：難堪？（大哭起來）所以啊，我很識相，盡量少回來，這樣左鄰右舍就不會有閒話可說啦！

母：之晴，媽不是這個意思——

晴：媽，我知道妳的好意，妳的那一套是和孔夫子一樣，我在中學課本上都讀過了。可是，真實生活又是另外一回事——

慧：之晴，妳該不是為了想得到演戲的機會，才和那個姓張的製作人在一起吧？

晴：演戲的機會？（大哭起來）大姊，我已經有半年沒接通告了。我現在全心全意做股票，要靠演戲生活，那怎麼成啊！只要我吃得飽、穿得暖，不缺錢用，我不回去求任何人給我演出的機會。

慧：我看，那個姓張的，八成連吃的、穿的、住的，都是花費妳的吧？

晴：一點也不錯。

慧：之晴，妳瘋啦！

晴：這有什麼稀奇的？

母：之晴，只要妳過得快樂，媽也無話可說。可是，妳要記住，女人總是吃虧的。

晴：所以——我要扭轉這個形勢。

慧：天哪！我真不敢相信，我會有一個瘋狂的妹妹——不，是兩個！天哪，樓上一個，樓下一個；兩個都傻，而且是不同的傻法。樓上的，是為情而瘋；樓下的，是為狂妄自大，自以為是永不會輸的贏家。

（之晴大笑起來。）

晴：大姊，妳這樣的比喻，倒十分精闢。來，為狂妄自大的瘋狂乾一杯。（拿起杯子一飲而盡，再斟。）

(金母看著搖頭。)

(之慧莫可奈何。)

晴：媽，我們這個大陸的叔叔，是什麼來歷啊？以前很少聽妳和爸爸提起過。

母：妳們這位小叔比妳爸爸小十七歲。三十八年，妳爸爸跟著妳們叔公到台灣來的時候，妳這小叔才兩歲呢！

慧：爸爸就這麼一個弟弟呀？

母：妳爸爸家有三兄弟，可是老二在五歲就夭折了。後來才又生下妳小叔。

晴：這麼說，連爸爸都不認得小叔咯？

母：妳爸爸只有一張妳小叔滿週歲時，全家合照的相片，湊巧妳小叔也帶在身邊一張。我們看見報上登的留美學人來台灣訪問的消息，其中一個跟妳們小叔同名同姓。妳爸爸趕緊打電話給報社朋友查詢，得到他本人的一些資料，再打電話去求證，連照片也傳真過去，才發現真是同一個人。

晴：唔——這樣說來，還真是巧合。

慧：（打趣）這是金家祖上積德吧，所以才能一家人團圓。

母：想想，還真是祖上積德。在這之前，妳爸爸寫了多少信，託了多少朋友輾轉去找，都說已經離開老家，老一輩人也都去世了，還以為這輩子永遠見不到面了呢！

慧：要是叔公能多活幾年，看見一家人團圓，那該多好。

晴：隔了四十年，兩岸的思想觀念早大不相同，這次和小叔見面，還不知道大家合得來合不來呢？

慧：本來就是一家人，有什麼合不來的？

晴：那很難說，也許他不喜歡台灣呢！

慧：為什麼不喜歡？他們到台灣來訪問，就是仰慕我們這邊的經濟成就，想看看我們繁榮、富庶的生活。

晴：繁榮、富庶有什麼好？「台灣錢淹腳目」，人人都有錢，可是治安差，強暴、搶劫、綁架、貪污，環境骯髒，噪音

充斥，國民生活品質低，沒有公德心，他們看得越仔細，就越加失望的。

慧：哎喲，好妹妹，妳什麼時候變成社會病理學專家了？老實說啊，妳那一套新潮派、新觀念、反傳統的作風，社會道德淪喪，妳也有份呢！

晴：我獨善其身，自求多福。我不偷、不搶、不作姦犯科，有哪一點不對？

母：之晴，妳的想法也不要太偏激。

晴：媽，妳和爸爸、大姊都是同一國的，觀念一樣守舊！

母：話也不能這麼說。台灣近幾年解嚴以後，社會上，又是罷工、又是示威，很多事情一下子都失去控制，社會秩序是亂了點。可是也有好的一面，外國人不也都稱讚我們社會安定、經濟繁榮嗎？妳不要單看壞的一面。社會有敗壞的

一面，也有善良的一面，妳看前一陣子，電視藝人還為殘障兒童福利舉辦了一個慈善義演晚會，那都是妳的同行呢！妳不能一竿子打翻一船人嘛！

晴：（做作地）是——媽，以後我一定要向好人——那些優秀的藝人多看齊，多多捐款，多參與慈善事業，回饋社會。

母：（笑罵）又在胡言亂語了！

慧：（向金母）要是叔公還在，小妹說話就不敢這麼放肆。

晴：別用叔公來壓我，叔公可是開明的人。

母：笑！要是你們叔公仍然活著就好了。

晴：媽，妳應該高興，叔公能夠脫離苦海。叔公得肝癌，多活一天，就多受一天苦。

慧：之晴，妳說這話太沒有感情。

晴：大姊，這是實情嘛！要我得了末期癌症，我絕不會待在醫院等死，還要忍受那些痛苦的治療。

慧：可是妳的親人，妳能不救他，眼睜睜看著他等死嗎？

母：妳們姊妹別爭了，各有各的道理。總之，妳叔公那一份噩夢已經過去了。

（三人沉默。）

（之晴倒香檳喝。）

陶：（開門提菜籃進來，高興地）啊，三小姐也來了。

母：（起身向阿陶去）阿陶，買了湯圓沒有？

陶：買了。（遞一封信給金母）太太，這兒有董事長的信。

母：喔。（接信回椅邊找眼鏡。）

慧：媽，妳找眼鏡啊？（幫忙找）

母：我早晨還擋這桌上的。

晴：我幫妳看。（伸手把信拿來，看寄信地址。）

陶：三小姐也在這兒吃中飯？

母：之晴，妳中午沒其他事吧？

晴：我在這兒吃。

陶：（高興地）好，我去弄飯。

（阿陶進廚房。）

晴：媽，這好像是家代理澳洲移民的公司寄來的。
（之慧拿過信去看看。）

母：喔，這可能是你爸爸向他們要的資料。

晴：（興起）媽，爸爸想移民去澳洲啊？

母：可能吧。

晴：媽，你剛才不是還說台灣多好，社會安定，幹嘛要移民啊？

母：你那張嘴就是得理不饒人！……你爸爸有他的道理。

慧：這啊——（把信還給金母）都是為了之峰。

晴：（不明白）之峰？之峰有什麼問題？

慧：他呀——問題可大了！

（阿陶從廚房進客廳。）

陶：太太，大少爺中午會不會過來吃飯？

母：之章——下午才會過來吧？（不確定地）

慧：之章下午才過來。（向阿陶）阿陶，你別管大少爺的份，他來了，讓他吃剩菜。

（阿陶會意，進廚房。）

慧：（向金母）昨天電話裏面，之章還想打退堂鼓呢？我罵他，他才說下午來的。

晴：（興味地）大姊，他那個女人也來呀？

母：（責）什麼他那個女人！之晴，當你哥哥的面，也該叫人家一聲嫂子。

晴：（叫起來）嫂子！媽，你寵兒子也未免太過份了吧？哥哥和她還沒有成親拜堂，成正式夫妻呢！嫂子！我才不承認那個舞女是我的嫂子！

慧：我也對那個黎小曼很反感！

晴：她渾身上下充滿歡場女人的騷勁，簡直低俗，俗不可奈！

慧：還跩得要命呢！

晴：要是爸爸肯承認她，就不會把哥哥趕出公司了。

母：（不悅）好了，好了，你們姊妹兩人嘴巴留點德，不要這樣得理不饒人，好歹之章是你們兄弟。

晴：媽，你希望一個舞女做你的媳婦嗎？

母：我……（語塞）。

晴：媽，你最好多考慮考慮，像黎小曼那種女人，肯為全家養兒育女，傳宗接代，做個賢妻良母嗎？

母：唉！我何嘗不希望之章他能娶個嫋淑端莊的好女孩呢？……你們是女孩子，早晚要嫁到別人家去。之章不同，他是

金家長子，將來遲早要繼承公司產業，只要他肯爭氣，娶哪個女人，只要他高興就成了。

晴：（不屑）偏心！

慧：媽，妳忘了，還有之峰呢！

晴：（提起之峰，又興災禍起來，之晴26歲之峰19歲，應稱弟弟）哼，爸爸早把哥哥三振出局了！他除了會吃、會喝、四處揮霍，做個花花公子之外，我看也別無長處。爸爸要把公司傳給哥哥，早晚要給敗光！

母：唉！我們這個家，現在就只能寄望之峰了。

慧：媽，時代不同了，妳還有這種重男輕女的觀念。

母：妳不在乎兒子？不在乎小強？

慧：我……（語塞）

（電話鈴響起來。）

慧：喂，金公館，找哪位……什麼？之峰在警察局？

（金母驚聞，起身往電話邊。）

慧：喔，好好，我們馬上過去保他，好，好，謝謝你們啊！

母：（驚慌）怎麼回事啊？之峰怎麼會在警察局呢？

慧：（急著去拿皮包，邊說）哎喲，我們那個寶貝弟弟啊，在MTV店裏跟太保打架，被抓到警察局去了。（檢查皮包有沒錢、證件。）

母：他怎麼會在MTV店裏呢？他早上不是去學校上學的嗎？

慧：妳問我，我問誰呀？……媽，有沒錢呀？我早上出來，換個皮包，錢就——

晴：我這兒有，多帶點。（從皮包拿一疊鈔票給之慧。）

（之慧走到樓梯口，被叫住。）

母：之慧！

慧：什麼事？

母：妳們記著，這件事千萬別讓妳們爸爸知道，一個字都不准提。

慧：（不以為然）媽，妳什麼事都瞞著爸爸，紙包得住火嗎？

（金母心中急、躁，也不知該如何是好？）

母：唉——（重重坐到椅子。）

（燈暗。）

第二場

景同第二場，但餐桌上多出一個盛裝蘋果、葡萄、橘子、香蕉等之水果盤。香檳酒放吧台上。下午四點半了，客廳裏響著由錄音機放出的熱門歌曲。金母坐在沙發，看著錶，正焦急等待。之晴隨著音樂搖擺起舞，一副悠然閒適的神情。

母：（耐不住）之晴，把錄音機關了，這音樂吵得煩人！

晴：（仍舞著）媽，妳別一副窮緊張，大姊會把之峰安全帶回來的。

母：（責怨）電話也不來一個！

晴：（走向金母）媽，去去去，妳乾脆到廚房看阿陶準備晚餐，省得在客廳坐立不安的。

母：（手擺脫之晴）妳別管我，我在這兒坐得好好的。（一看錶，又看看牆上掛鐘）都已經四點半了，真是急死人！（

掛鐘放置在觀眾看不見鐘面的側位）

（門鈴急促響，一聲接一聲。）

晴：這不來了嗎？

（阿陶趕著從廚房跑出來。）

晴：阿陶，快去開門。幹嘛擰得像催命鬼似的！（關錄音機）

章：（後台聲音）怎麼響半天，才來開門。

（金之章、黎小曼兩人大搖大擺走進客廳。）

（之章，金家長子，排行老二。穿得西裝畢挺，頭髮抹油梳得整齊光亮，講究排場、門面，一眼看去，就給人公子哥的形象，浮華、不務實，欲力求表現，自尊心強，因此愈加造成其在父親面前失寵的挫折感。）（黎小曼，雖在穿着上力求端莊，以符合家庭餐會的禮節，但仍免不了地濃粧艷抹來裝扮其低俗品味的美麗，讓規矩人家本能地對其產生嫌惡和輕視。但小曼以其歡場女子的認知，並不以為有何不得體，況且有金之章撐腰，而她又能抓住之章的心，因此亦是驕勁十足，絕不吃虧。）

（阿陶隨後進客廳，自下廚房。）

（之晴一見是之章和小曼，心情大感不悅。）

晴：哥，你屁股着火啦？還是沒見過門鈴，覺得新奇好玩？猛按猛按！嚇不死人！

哥：還說呢，害我在門外站半天。外面下雨呢？

母：外面下雨啦？

(之章只顧用手帕擦著外衣上沾的一點雨水。)

曼：只是下點毛毛雨。

母：(向之晴)妳看糟吧，說變天就變天，妳大姊也沒帶把傘。

章：姊姊去那兒了？

(之雲已走到樓梯中。)

雲：媽，是不是浩天來了？

母：是之章來了，妳看。

章：(轉過頭)欸——(向樓上的之雲迎去)我們家最可愛最漂亮的新娘子，是老哥來看妳啦！(擁著之雲下樓，邊問

)之雲最近好不好？有沒有出去玩？

雲：(雙眼無神)我在等浩天。……(親切地)你在路上看見浩天嗎？

章：喔，浩天呀！哈哈，那小子八成塞車，被車困在路上了。我跟妳說，外面車子好多好多，馬路上都是車，有時候一堵要堵好幾個小時。

雲：好多的車(夢囈般地)。

章：(一拍掌)對了，老哥帶給妳一樣禮物。

雲：禮——物？

(之章伸手進口袋掏禮物。)

(小曼顯得有些無聊尷尬，走向之章旁。)

曼：之章，我想補個粧。

章：喔，你到樓上化粧室，左手邊第二間。

(之章已拿出禮物。)

章：妳看，一對耳環，我幫妳戴上。

(小曼則扭着臀部上樓。)

(之晴看著小曼走路的扭勁、手肘一頂金母。)

晴：(鄙視地)媽，妳看她那副騷勁！

母：(制止)之晴！(以眼示意之章在場。)

(之章又幫之雲戴好耳環。)

章：媽，妳看我們之雲美不美呀？

母：唔，好看，好看。浩天看了，一定好喜歡。

(之雲羞澀得臉紅。)

晴：走，二姐，我帶妳上樓照鏡子。

(之晴帶之雲上樓。)

章：媽，有件事想跟妳打個商量。

母：什麼事啊？

(之章推金母坐下。)

章：是這樣的啦，小曼一個朋友移民去美國，他有一家服飾店，小曼想頂下來繼續做，可是手邊又沒那麼多錢。

母：搞半天，是為那個女人？你爸爸絕對不會答應的。

章：媽，妳腦筋拐個彎嘛！小曼的，還不就是我的。反正她也沒事做，看看店，也算替我分擔工作，賺了錢，還不是妳兒子的。

母：要多少錢？

章：不多，一千萬。

母：(驚)一千萬！頂個服飾店要這麼多？

章：哎喲，媽，除了服飾店，我還想作一些其他的事業嘛！像「」、柏青哥，都是現在最熱門，最時髦的行業，鐵定有賺頭的，現在不把握機會，以後競爭對手越來越多，想賺都難！

母：你那餐廳不是做得好好的，怎麼又想搞其他的？

章：那餐廳地段不好，顧客不上門，我有什麼辦法？再說，那是跟別人合夥的，大夥兒分一分，能賺的很有限，上個月，廚房的大師傅也跑了，一時也找不到人。

母：你呀，是做什麼，什麼不行！

章：媽，妳就好心！替我在爸爸面前多美言幾句。這一千萬，就算是我借的，將來我連本帶利，一起還給爸爸。

母：你還得出嗎？

章：(彷彿受辱)還得出？我當然還得出！(不滿)媽媽妳就這麼瞧不起好兒子呀？……(氣)我知道，妳和爸爸眼裏就只有之峰，只疼之峰！

母：胡說！是你自己不爭氣！

章：(氣喪)媽，這幾年來，我在外面赤手空拳打拚，我已經很努力，很爭氣了，可是妳和爸爸從不給我機會！

母：媽能替你說的好話都說盡了，只要你肯離開那個女人，你爸爸就會讓你回公司，你也不必在外面，跟人爭得頭破血流，三天兩頭向人借貸。

章：又是老調！我的感情生活絕不受爸爸支配擺佈。

母：（勸）之章，不要再跟你爸爸嘔氣。你也老大不小了，媽還等着你成家，等著抱金家的孫子。你也該為自己將來打算打算，這樣渾渾噩噩過日子，不是辦法。

章：（在金母身邊，堅決地）媽，你是疼我的，是不是？

母：你是媽懷胎十月生的，媽當然疼。

章：那妳一定要幫我。

母：你又有什麼新點子了？

章：我聽姊姊說，妳買股票，賺了不少錢？

母：（恍悟地笑起來）兒子啊，你連老媽的一點私房錢也不放過？

章：是姊姊說的。

母：你的消息倒靈通。老實告訴你吧，老媽那一點私房錢，平日早就被你們兄弟姊妹幾個一點一點瓜分了。剩下來的，我瞞著你爸爸讓之晴替我買幾張股票碰碰運氣，賺個一萬，兩萬的要滿足你的胃口，那還差得遠呢！你呀，少打幾次麻將，手邊就不會鬧窮了！

章：又來了，一點小麻將能省幾個錢？……（洩氣）那——只有硬著頭皮向爸爸求情了！

母：你最好考慮考慮，不值得為一個女人——

章：（打斷）媽——

（門鈴響起來。）

母：（高興）啊，一定是之慧帶之峰回來了！（跑出門。）（之章見著，心中滿不是滋味，往吧檻，見有香檳，找杯子倒酒。）

（阿陶在圍裙上擦著手，跑出廚房。）

章：妳不用去了，我媽去開了。

陶：喔。對了，大少爺，桌子有水果，請黎小姐吃嘛！

章：我知道。

（阿陶陶進廚房。）

（小曼已經走到樓梯中。）

曼：給我也倒一杯。

（小曼到吧檻前，拿酒。）

曼：人都到哪兒去啦？

章：（沒好氣地）怎麼？嫌無聊，想找人聊天？你不怕我那些好姊妹把你吃掉啊！

曼：（不悅）奇怪了，我又沒惹你，你發什麼火呀？

（之章喝悶酒，不吭聲。）

曼：你跟你家人嘔氣，可別拿我做出氣筒。

（之章不說話，到餐桌前拿了蘋果，狠狠咬好幾口。）

曼：她——

（小曼欲理論，但見之峰衝進客廳來，驚住了，倅倅退到餐廳，與之章一塊兒。）

（金之峰，金家么兒，高中三年級，穿著制服，揹書包。面容俊善，但在眉宇間，卻顯出倔強、不馴、孤傲的個性，繼承其父的脾氣，因此父子水火不容。之峰不願受父親主宰，又鄙視兄和姊的自私、墮落，於是叛逆、反抗、自棄，但心中又感罪惡、矛盾，家人過多強制性的愛與期望，使他瀕臨崩潰的邊緣。他痛恨虛偽，卻發現家人間的關係卻須靠著虛偽來維持，使他陷入痛苦，無法自拔。）

峰：（把書包、帽子擲向椅子，憤吼）我不要聽你們說，我不要聽你們說！

（金母和之慧跟著之峰後。）

母：之峰，媽是關心你。

峰：我不要關心！你們給我關心太多了，我受不了了！

（金母失望地坐下，哭泣起來。）

慧：（責備）之峰，你怎麼可以這樣對媽講話呢？

峰：（自棄）我是壞學生、是小太保、是不孝順的逆子！你們幹嘛不承認，不放棄呢？

慧：之峰，你本來不是這樣的。你從小就聰明，品學兼優、名列前茅，我們都羨慕你，現在你為什麼會變得這樣自暴自棄呢？

峰：我本來就壞！我本來就不夠好！

慧：你不上學，偷跑去看《T》，還跟別人打架，你知道警察局打電話來，我們聽了心裏多焦急，多難過嗎？

（之章聽了，起身往客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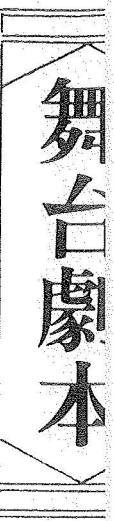
章：（氣）什麼？你敢逃學呀？

峰：（倔強地）不用你管！

章：我是你哥哥，我就可以管你！

（制止）之章！

（之章只好閉口。）



慧：之峰，你心裏有什麼困難，你說出來，我們可以幫你。

峰：我沒有困難，我只是——不該生在這個家。

章：（吼）之峰，你吃錯藥啦？

（之晴下樓站樓中。）

晴：老天，你們在客廳吵什麼呀？大呼小叫的，待會兒又把二姊嚇到了。（一見之峰）唷，之峰，回來啦？

（之峰把書包，帽子一拿。）

峰：我上樓去了。

慧：之峰！

章：之峰！

（之峰不理，氣沖沖直上樓，從之晴身邊過去。）

（之晴楞楞地看之峰上樓，「砰！」一聲關房門。）

晴：（向樓下人）怎麼回事啊？

（門口傳來兩個男人的愉快笑聲。）

慧：是爸爸回來了。

（屋內的人登時都緊張起來。金母趕緊把淚痕擦淨；小曼靠到之章身邊；之晴下到樓梯口；之慧整理自己的衣裝；之章把酒杯收起來。）

（金博海帶著金博川神情愉快走進門來。）

（金博海，金家一家之主。身材高大，有抽煙斗的習慣。相貌十分威嚴，笑起來也能讓人感覺到一股看不見的寒氣；不笑的時候，令人害怕；暴躁起來，叫人發抖。為人耿直，甚至頑固；做事果斷，以至於獨斷獨行；是家中的主宰。對於他固執所認定想當然耳的事情，大家都必須遵照執行，不可抗拒，雖然他的出發乃是基於替兒女的前途着想，但結局都事與願違，反令兒女畏懼他、憎恨他、疏遠他，但金博海並不因此中止他的專橫態度，反而更要一意孤行，以達到他的期望與目標。）

（金博川，博海弟弟，在大陸長大，隨大陸留美學人訪華，至哥哥家探親。身材瘦高，溫文儒雅，與博海截然不同的人，只有透析事務的犀利眼神是相仿的。看去是一位可親而平易的人。他肩背一小型旅行袋。）

兒女們：（齊聲）爸爸！

母：回來啦！

海：這是你大嫂。

川：（高興地上前，與金母握手）大嫂！看見妳太高興了。

母：好，好，隔了四十年，大家終於團聚了。

海：（向兒女）這是你們小叔。
兒女們：（齊聲）小叔。

川：太好了，太好了，看見你們真是太高興了！

（博川與每一個人握手，每一個人握手時，都報出自己的名字。）

海：（嚴肅地）之峰呢？

母：（忙應）在樓上洗澡呢。等一下吃飯就見到了。（向博川解釋）。

（之慧、之章、之晴見金母撒謊，都相對看一眼。）

母：你白天去博海公司參觀，覺得怎麼樣？

川：太好了，設備非常完善，大哥工廠裏面，一切操作都已經電腦化了。

章：（得意地）小叔，在台灣，很多工廠都已經改為電腦化作業，不然，效率趕不上，也跟不上世界潮流嘛！

海：博川，你先到房間，把東西放著，擦把臉。

川：嗯，好。我想乾脆洗個澡，換件衣服。

母：也好，我帶你到房間去。

（金母帶博川上樓去。）

慧：我到廚房，看看阿陶準備得怎麼樣了。
晴：我也去。

（之慧和之晴進廚房。）

（博海到沙發坐著，看報紙，背對樓梯。）

（之章帶小曼到父前。）

章：爸，小曼今天特地來看您。

曼：伯父。

海：（不抬眼，翻動報紙）嗯，不敢勞駕黎小姐。

曼：伯父，您這是哪的話呢，我來看您是應該的。

章：爸，我們有件事想跟您商量。

海：（放下報紙，起頭，準備好談話了）嗯，我就在想，你什麼時候要開口向我要錢。

章：（一驚）爸，您……您怎麼知道？

海：有哪回你在我面前出現，不是向我要錢的！

章：我……（閉口，猶豫著，不打算說了。）

（小曼在旁慇懃著，最後，之章只得厚著臉皮提出。）

章：爸，有個朋友出國，他有家服飾店我們想頂下來，想跟爸爸借筆錢。

海：（諷刺）借？什麼時候你學會向老子「借」錢？

章：爸，這次跟以前不一樣，這筆錢我們會還給您的。

海：多少？

章：（猶豫地看小曼，受鼓動）一……一千萬。

海，一千萬一家服飾店？

章：另外，我想開家KTV，一定賺錢的。

（博海瞪視小曼，小曼閉上口。）

海：你的餐廳呢！

章：（羞愧地）經營不善，準備關門了。

海：幾年之間換了五、六種行業，有哪一樣作出成績的？你說。

章：爸，請您再給我一次機會，這回一定成的。

海：機會，一個人想成功，不是單靠機會就成的。

（之慧端上一杯茶，擋父前面桌上。）

（之晴跟在之慧後，從廚房出來。）

（之章想著，再度挫折使他急躁起來。）

章：爸，您不讓我在公司裏，難道我自己創業也不行嗎？

海：不是公司不留你，我給過你機會，是你自己要放棄！

（看一眼小曼）

曼：（被博海看一眼，霍地站起身）我知道，這一切都是衝著我來的，對不對？

慧：（責）黎小姐，妳怎麼可以這樣對我父親說話呢？

曼：為什麼不可以？（向博海）金董事長，舞女也是人，也是一份正當職業，憑自己本事賺錢，為你們這些作生意逢場

作戲，花錢應酬的男人服務的。你敢說，你就從來沒有去過舞廳、酒廊那種場所嗎？

（金母和之峰下樓，站著，聽見爭執。）

海：（暴怒）黎小姐，妳不要無理放肆！

曼：我不是放肆，只是請你用公平的眼光看待我，以前我做舞女也是為生活，我並沒有作賤自己，跳舞只是我的工作，

峰：小叔。

川：呵，老么也長這麼高了！

一份正當工作！

晴：（冷言冷語）只可惜——工作正當，卻未必高尚。

曼：（氣極）妳……好哇！你們聯合起來欺負我一個！（向之章作哭狀）之章，你要幫我講句公道話。章：（心煩氣躁）好了，妳就少說一句！爸不借就算了，我們何必死皮賴臉！

（金母跑下樓，向博海。）

母：博海，自己的兒子嘛！幫助他立業，也是應該的。

海：你們都不要再說了，這件事我要慎重考慮一下，過一陣子再說。

（大家沈默。）

（之雲突然哭叫著跑下樓，眾人驚住。）

雲：（哭叫）不！不！

（之雲摔倒，站樓梯中的之峰忙上前扶住她。）

峰：二姊，妳怎麼了？

雲：（害怕地）我……我看見浩天被車撞了，他倒在血裏，四處都是血……（眼、手比著，彷彿真見周身是血。）

慧：她又做噩夢了！

母：可憐的孩子！

雲：（緊抓著之峰）你告訴我，浩天是不是死了？他是不是死了？是不是真的？（顯得有些錯亂）你告訴我……

峰：我……（不能決定，看看樓下人，又看之雲）周大哥他……他……

母：（跑到樓梯口制止）之峰，不能——

雲：（不放鬆之峰）你告訴我，浩天是不是死了？他流好多血……你告訴我，是不是真的？

（之峰掙扎著。）

海：讓你媽媽處理。

（之峰霍地起身，轉向樓下人，憤怒地追問）

峰：（吼著）為什麼不告訴他實話？為什麼不告訴她實話？你們就忍心看她這樣逃避一輩子？（轉回身蹲在之雲面前，痛苦激動地）二姊，周大哥他已經死了！妳知道，他已經死了，妳醒醒吧！不要再騙自己了，醒醒吧！

雲：（茫然狀，似乎不了解「死」是什麼意義）死了？死了？……（彷彿有些了解了：驚恐起來）不，不，（崩潰地叫）——浩天沒有死！他不會死！

（之峰嚇得退後兩步。）

（博海已一個箭步衝上樓梯，抓住之峰。）

海：（怒罵）你這個混帳！你傷你父母傷得還不夠！

（博海一巴掌把之峰打翻落樓梯，眾人叫起來，金母跑上前去。）

母：（心疼）之峰！之峰！（在樓梯口按住之峰。）

（博海溫和地扶起之雲，擁她下樓。）

海：（邊說邊走）之雲，乖女兒，不要怕。浩天好端端的，誰說他死了。

雲：（抓住博海）他沒有死？他還活著？

海：當然，他很快就會來看妳。爸爸打電話給他，叫他來看妳。

（之雲放心了，跟博海下樓，之慧和之晴接過去，讓她坐在沙發上。）

（之峰摀著臉，坐樓梯口恨恨的眼光見父親扶之雲下樓，即轉起身要出門，被父喝住。）

海：你想去哪裏？（轉向之峰，質問）你說，你今天為什麼沒有去上學？

（金母忙拉開博海。）

母：誰說他今天沒上學？

海：（勸金母）妳還要替他瞞到幾時啊？妳這不是在幫他，是在害他，知不知道？（向子峰）你和同學在MTV店裏打架的事，你老師都已經告訴我了，他要我金博海嚴加管教兒子，你真是替我丟人丟到公司了！你給我聽著，從今以後，你給我規矩點，好好花些心思在課本上，為聯考做準備。你要再出點批漏，跟人打架鬧事，你就死在外面不要回來，免得給我們全家丟人現眼！（向其他女兒們，之雲以外，其他皆站著聽）還有，你們幾個也給我聽著，今天你們小叔到家裏來住幾天，你們最好給我自愛點，把你們爭強鬥狠的本事留到別處去用，給你們小叔留下一個好印象。不要讓人家說我金博海生兒女，卻不知道教養，丟人丟到大陸去了！（向左看門口的之峰）你還杵在這裏作什麼？

（之峰憋著心中氣，憤憤走到客廳去坐著。）

（其他人挨了訓，滿心不是滋味，各據一方坐著。之慧坐在之雲邊；之晴到餐桌邊坐着，拿起一個蘋果吃；之章和小曼靠吧檯邊；金母在沙發上坐著。）

（博川下樓來，換了便服，一見大家都靜坐客廳，忙道歉走下樓。）

川：對不起！對不起！讓大家久等了。

（站在樓梯口的博海，伴博川到客廳坐。）

海：（和氣地）洗了澡，清爽多了吧？

川：舒服！舒服！

海：來來，到客廳坐。

，人的專業價值又是將來知識社會發展的趨向。所以大陸人民知識普遍落後，縱然有一天兩岸全面開放貿易，大陸人民也只是淪為勞力的提供者，對大陸全面經濟和人民生活品質的提升，改善實在是很有限的。

川：嗯，大哥說得有理。我這個知識份子聽了，覺得肩上的責任更沈重了。

（博海聽了笑起來，一看錶。）

海：奇怪，這茂德怎麼還沒來？

慧：茂德去接小強，學校出來那條路上最容易塞車了。

（之慧剛剛說完話，門鈴響了。）

海：之峰，看看一定是你姊夫來了。

（之峰跑去開門。）

（之慧站起身。）

海：（向博川，起身招呼）好了，我們先上桌吧。

（博海引博川往餐桌，其他人跟著向餐廳。）

（之慧迎向玄關。）

（宋茂德，看去是道貌岸然、寡言的男人。對家庭及婚姻上的不滿，極易造成其在外行為上的出軌。對問題採逃避的態度，有些自卑、性情曖昧、易怒。）

（茂德急而狼狽地跑進門，衣服、頭髮被雨淋濕。）

慧：（驚）老天！你怎麼會淋成這樣？小強呢？

德：（緊張）妳沒有接小強？

慧：（叫）我接小強？不是說好你去接小強嗎？

（博海、金母聞聲走過來。）

海：怎麼回事？小強呢？

慧：你去接他了嗎？

德：我去啦！我到學校的時候，小朋友已經走光了。我在門口沒有看見小強，我以為你接走了。我過來這裏，路上塞車又塞了一個小時。

慧：我沒有接小強啊？

德：那小強會去哪裏呢？

慧：（氣）你問我，我問誰呀？你這人辦事那麼不牢靠，就叫你去接個兒子都出事！

德：那妳為什麼不自己去接呢？

「民主」兩個字說起來很簡單，但是，大多數人對它的道理和規範，卻認識極膚淺。

晴：中國人自私，顧了自己，就顧不了別人。沒有公德心，學不會彼此尊重，就休想談民主。

慧：中國不是有句老話：「各人自掃門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可見中國人處事的態度常常是消極的。這樣就姑息了很多不合理的事情，久而久之，想合理也合理不了了；為了維護個人利益，當然就只好自私一點了。

川：這點我倒有同感，在美國碰到許多中國人：都是這種心態。

章：小叔，你贊成台灣、大陸兩岸通商嗎？

川：我當然歡迎台灣商人到大陸投資，這樣可以刺激中國大陸的經濟發展，提升人民生活品質，然後逐漸迫使領導層做政治改革。

晴：這點我懷疑，共產黨絕對不肯放棄一黨專制，政治不先改革，台灣商人到大陸去投資，風險就大。

母：我認為之晴說得有道理。

川：大哥，您的看法呢？

海：這問題實在很複雜，中共政治不改革，經濟仍然會落空的。大陸是很龐大的市場，人工成本也低，應該是很值得考慮投資的地方，可是未了解實際狀況，也不能貿然而行。我計劃先去大陸走一趟，實地考察考察，再從長計議。

峰：我反對台商到大陸投資。首先，我們應該考慮台灣的安全。大陸上一切貿易都要受共產黨控制，如果大家都去投資，那共產黨可以找理由刁難、造成台灣商人經濟利益的損失，強迫他們反過來要換我們政府談判，那我們豈不是要受中共的控制了嗎？

章：但是反過來說，台灣商人一多，勢力組織龐大，大家聯合起來，也可以要求中共改革啊！

慧：那就難說，中國人一向不團結，你看在外國，中國人即使人再多，再有錢，也一樣弱小，受歧視，受排擠。

章：其實，只要兩岸談判，一切問題不都解決了？

曼：是啊，談判有什麼不好？

晴：跟共產黨談判，哪有不吃虧的？他們是大吃小，只把台灣當地方政府看，最後絕不會有令君滿意的好結果。（小曼

見之晴刻意跟她唱反調，不高興地閉口不說了。）

章：妳這是逃避，偏安的心態。

峰：等中共放棄四個堅持，保證不侵犯台灣，再談判也不遲啊！

母：好了，好了，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看你們爭得面紅耳赤，也不怕待會吃飯消化不良。

晴：媽——理越「辯」越明嘛！

川：如果單靠大陸本身，經濟想趕上台灣，恐怕難之又難。

海：歸根結底一句，還是在教育。現在商業走到最後，越來越走向專業，生意只是生意，但是真正掌握主導的是「人」

慧：才叫你去接一次，就不甘願啦？兒子又不單是我一個人的！（迫）我告訴你，小強要是出事，我跟你沒完沒了！

母：（緊張，勸）現在不是吵架的時候啊，趕快把小強找回來要緊。

海：你們兩個一起，再到學校找找看。

（門鈴響。之峰仍站玄關，急跑去開門。）

母：（忽升起希望，猜測）會不會是小強？

（之峰一聽，忙跑向門，卻碰見之峰帶進美鳳。）

（美鳳，茂德情婦，十分囂張跋扈的女人，在酒廊陪酒。從其穿著即知不是正當的職業婦女之流，甚至有點黑道社會陰邪之氣。）

峰：姊夫，這個女的說要找你。

（之峰一副避事的態度，自往餐廳去。）

（茂德一見美鳳，嚇一跳，急推她往玄關一邊說話。）

德：（低責）妳來這裏做什麼？

鳳：（睨茂德一眼，頭一揚，冷話道）辦正事。

德：（抓美鳳手臂）什麼正事？

鳳：（故意大聲慢說）你們——有沒有在找一個小孩啊？

（其他人大驚。）

德：（緊抓美鳳手臂，恨恨地）妳可惡！

鳳：（掙脫）你抓痛我了！

慧：茂德，她是什麼人？

德：（扯謊掩飾）她……一個朋友，找我有點事。

鳳：（一笑）是啊，我們是——好朋友。我叫美鳳，在麗麗酒廊上班。（捉弄地朝茂德望去）

慧：（質問）妳找他有什麼事？

鳳：（看之慧一眼）妳是誰呀？

慧：我是他太太！

鳳：哦？妳就是宋茂德的太太？那太好了，妳正是我要找的人。

（茂德上前阻美鳳，美鳳推開他。）

海：美鳳小姐，妳怎麼知道我們在找一個孩子？

鳳：因為——你們找的孩子，就在我那裏。他叫小強，對不對？

(之慧鬆口氣，繼之一想不對，忙問。)

慧：他怎麼會在你那裏呀？

鳳：因為，是我去學校把他接走的呀！

海：(斷然地)美鳳小姐，你有什麼來意，開門見山說清楚，不必拐彎抹角！

鳳：你是——

海：我是茂德他岳父，老丈人。

鳳：喔，那就更好了。

德：(急阻)爸，您別聽她——

海：(厲聲打斷)讓她說！

(美鳳冷嘲地看一眼噤聲的茂德，似乎得勝般。)

鳳：你們聽著，這位宋茂德先生，始亂終棄，我已經懷了他的孩子，我要他負責！

慧：(驚，奔向茂德，哭打他)宋茂德，你這個沒良心的，你敢在外面養野女人，我跟你拚了！

(茂德急躲，擺脫之慧，跑到博海面前。)

德：(急解釋)爸，我早叫她拿掉孩子，她不肯。

海：你這個孽障！(一巴掌打倒茂德)捅那麼大摟子，還有臉說，你太叫我失望了！

母：茂德，你……你怎麼做得出這種事呢？

德：(跪兩老前)我……我是要離開她的，可是她……她死纏住我……

海：你父母知道這件事嗎？

德：(搖頭)不知道。

慧：(止住哭，向美鳳)宋茂德他對不起你，你去找他，把我的兒子還給我。

鳳：小強是你的兒子，也是他的兒子。(緊迫)這件事情今晚得做個了斷，否則我可不保證小強的安全。

海：(暴)你想把小強怎麼樣？

鳳：(冷笑)小強正由我兄弟好好照顧著。要是我沒有安全回去，你們就再也見不到小強了。

(茂德起身衝向美鳳，抓住她。)

德：你敢動我兒子一根汗毛，我絕不饒你！

鳳：宋茂德，你以為我這麼好打發？避不見面，就能解決問題？我美鳳說到做到！(發狠)你敢動我一根汗毛，你就休

想再見你兒子！

(茂德失了狠，放開美鳳。)

慧：（跑向博海）爸，你要想辦法，你要想辦法！當初，是你要我嫁給這個沒良心的宋茂德的！

海：（盛怒）真是……真是家門不幸！我們到宋家去，找孽障父母，看他們怎麼給我交代？

德：（驚慌）爸——

海：我看你怎麼向你父母去解釋！

母：（暗拉博海衣袖，提醒）博海，這晚飯——

海：（已忘了博川，氣吼）晚飯？什麼晚飯？妳還想到吃晚飯？家裏出了這種丟人現眼的事，小強都被人綁架了，還有

心情吃晚飯！

（燈驟暗。音樂旋律急促響起。）

第四場

景同第三場，餐桌上碗筷已撤去，僅擺盆花。

燈漸亮，音樂旋律轉微弱、平和、幽遠的曲調。

已是晚上近十一點。

室內燈光柔和，客廳空盪盪的。沙發前桌上，擱杯茶。博川獨自站立、面向落地窗外望著，似乎想到什麼，感慨地

轉回身，踱向客廳。

之峰著便服，低首下樓，欲出門。

川：之峰。

峰：（轉頭見博川，顯得有些局促）小叔，您還沒睡？

川：（和顏悅色地）要出去啊？

峰：（找藉口）喔，我只是到門口看看。

川：我也正等他們。要不要過來坐坐，我們聊聊。

（兩人到椅前坐下。）

川：（喝口茶）學校功課忙不忙？

峰：還好。

川：我在美國認識不少台灣去的留學生，有沒有計劃，以後到美國去深造？

峰：目前還沒有考慮。……（稍思索）小叔——

川：嗯？

峰：經過六四以後，你還願意回大陸去嗎？

川：嗯——（稍沈吟），經過六四大屠殺以後，大家都認清了共產黨的本質，共產主義那一套已經行不通了。大陸留學生對這一點看得很清楚，誰還願意再回去忍受不自由、不民主的生活？……不過，我仍然決定要回去的。

峰：為什麼？

川：中國的未來要怎麼走？這是一個大題目。中國政治要改革，經濟要前進，就必須靠我們這些留過學、學有專長的知識份子，把新的觀念、進步的知識帶回去。中共領導階層口口聲聲說：「經濟學台灣。」可是，拿什麼學？觀念不進步、政策不改，永遠也別想學台灣。我們有句話：「大鍋飯弄懶漢。」從今以後，「不能再吃大鍋飯」，中國要得救，就必須先自救。

峰：可是，共產黨從來不肯承認錯誤，也不肯承認落後，你要怎麼去改善呢！

川：這要一步一步來，我承認困難很多，可是總要有個開始，有些執着。一旦政治上有了改革，才足以因應變局。

峰：我們上三民主義課的時候，討論過兩岸統一的問題。大家都認為，共產黨和民主根本不能並存，大陸人民一定要起來推翻共產政權，才能有真正的民主可言，就像東歐國家一樣。

川：中國大陸的情形和東歐國家不一樣。中國經歷了數千年的專制統治，而其中，共產黨的恐怖統治又施行得最徹底。中國人民已經習慣於受支配，習慣於消極的忍氣吞聲，沒有能力作主，沒有人敢站出來和有權有勢的領導階層抗爭。六四民主運動，學生終於站出來了，人民也敢說話了，可是，天安門廣場上大屠殺一開始，大家馬上又關緊了嘴巴。大陸人民需要有強者出來，領導大眾抗爭。

峰：在國外，大陸民運人士已經組織起來，像「民主中國陣線」、「全美學自聯」。

川：那還不夠，在國內也要同時進行建設，從經濟、社會整體上求根本改善。想要得到真正的民主自由，還有一段長路要走，如果我們現在不開始做，就永遠也達不到民主之路的終點。我是學經濟的，留在國外，對國內一點幫助也談不上。

峰：所以你要回去？

川：嗯，我個人的力量不大，可是許多人的力量累積起來，再加上台灣開放大陸探親，由於台灣的親人和觀光客帶回去的訊息、觀念和刺激，就像滾雪球一樣，會逐漸形成一股改革的熱力和潮流。

峰：可是，像你這樣，願意回去的大陸留學生並不多啊？

川：其實，在哪裏都比不上在自己的家好。「河殤」的一位作者遠志明，形容一個流亡者：「雖然得了頭上的天空，卻失去了腳下的大地。」我認為，我們應該擁有頭上的天空，也該擁有腳下的大地。每一個流亡者，最終都希望回到自己的家鄉。

峰：現在在台灣，只要有辦法，大家都迫不及待要移民到國外去住呢！

川：經過這一段時間的觀察，我對台灣的印象是，台灣的人生活真是太富裕了，也就不容易知足。這裏的物質生活是大陸同胞所嚮往的，可是對你們而言，根本不算什麼。人對財富永遠懷有一種貪得無厭的欲望。

峰：其實，台灣並不像你們大陸人想的那樣，像天堂那麼好。

川：（笑起來）不過，若是跟大陸上生活相比，確實是有天壤之別。

峰：天堂不會有罪惡存在，可是在這裏卻充滿了罪惡，人與人之間，自私、冷漠、虛偽、貪婪、勾心鬥角，學校裏；只有升學主義；社會上，只有功利主義；如果考不上大學、不發財，就被認定是沒出息，我好恨這一切！

川：你應該感到幸運，生長在一個富裕的家庭裏面，衣食無缺。

峰：不，你看到的只是表面。你不了解，在家裏，我受到很大的壓力，爸爸對我要求很嚴格，把一切期望都寄託在我身上。他自己沒有讀過大學，所以他要他的每一個兒女都上大學，不管我們的興趣和志願是什麼，他統統一筆抹煞！他好像我們全能的主宰，我們的一切前途卻在他的希望和計劃中被安排好。從小到大，我都只感受到來自他的壓力。他要求我，樣樣都好，都要比別人好，我一點也不明白，自己存在的價值和生活目的是什麼，只知道要比別人好，比別人好……小叔，您會認為我是他們口中說的：人在福中不知福嗎？……有時候，我反而羨慕那些孤兒，沒有父母強迫他們要做什麼。可是……這又讓我感到很深的罪惡感，覺得自己是忘恩負義……

川：其實，哪個父母不希望自己兒女好，你爸爸重視你的教育，關心你將來有一個很光明的前途，由這點可以證明，他是很愛你的。

峰：是的，他是很愛我的。可是，我卻覺得我像個傀儡，像個被人利用的工具。爸爸的愛，只會叫人窒息，喘不過氣來；只會叫人痛苦，想要逃避！（想到家中狀況，不禁苦笑）我們家的孩子，沒有一個讓爸爸如願。哥哥自甘墮落，只懂得玩樂揮霍，為了一個舞女，被爸爸趕出公司；三姊喜歡出風頭，追求時髦，做明星，毫不顧羞恥，在外面跟人同居；二姊（聲調溫和傷感起來）……二姊溫柔善良，可是她太軟弱，缺乏面對現實的勇氣，逃避在自己幻想的世界裏，不再理會這個世界，不再理會她身邊愛她的人，一心一意等待那個化成白骨的周浩天！現在……現在連大姊的婚姻也毀了！這種富裕的生活，有什麼幸福可言？我那些好哥哥好姊姊們，沒有一個可以作為我的榜樣！爸爸眼裏只有事業，我只是他光耀門楣的工具；媽媽也不了解我，她永遠不敢違抗爸爸：我要反抗、逃避，我不要遭到和哥哥、姊姊們一樣的命運。我爸妈以為我逃學、打架、玩花樣，讓他們傷腦筋，是墮落、不長進，其實，我只是憎恨他們對我的束縛和控制，我要故意氣氣他們。

川：你逃學、打架，只會傷你父母的心，對你並沒有好處。你有很好的機會受教育、學習技能，放棄——不是明智之舉。

峰：我知道這樣對自己沒有好處，可是，如果我照著他們的期望去做。就等於贊同他們虛偽、做作的態度，滿足他們的面子。……他們把面子看得比什麼都重要，每次，我們犯了錯，媽媽就替我們找各種謊言、藉口隱瞞，爸爸從來不

了解，媽媽夾在他和兒女之間，心裏多痛苦。爸爸每天忙事業，拚命賺錢，可是他的財富越增加，他的失望就越大。因為他兒女的才能和成就離他的期望也越遠。

川：我沒想到，你跟父親之間存有這麼大的矛盾。也許你應該向你父親坦白，向他說出心裏的真話。

峰：說真話？（覺得可笑）不，小叔，我們家裏不流行說真話。你知道嗎？連二姊生活在美麗的謊言中，他們就認為沒事了，安全了。媽媽要對爸爸說謊，姊夫要對姊姊說謊，哥哥也要對爸爸和媽媽說謊話。你知道嗎？這個家，要靠謊言來維持的。（發洩）美麗的謊言！惡毒的謊言！醜陋的謊言！害人精的謊言！為什麼不把這張虛偽的面具（撕扯臉）撕掉，用真心面對，相處呢？那會有害處嗎？

川：在大陸上，人民不敢說真話，因為怕說錯話，被密告，被整肅，甚至連家人也不敢信任。可是，在這裏人人可以講真話，講真話可以增加人彼此間的了解、溝通。美國人很重視溝通，家庭裏也一樣，我認為你應該試試。

峰：（沮喪地搖搖頭）要改變爸爸的心意太難了。我只希望趕快成年，可以離開這個家，不再依靠家裏。我要自力更生，憑我自己的双手和勞力討生活，照我自己的方式去生活，絕不依靠爸爸的財富，接受他的安排（樓上出現脚步聲和說話聲，之章和小曼下樓來。）（之峰收住情緒和說話，躲在一邊，似乎不欲理會之章和小曼他們。）

曼：你真的不等你爸爸回來？

章：算了，發生那種事，誰曉得什麼時候呢！反正今天也得不到他肯定的答覆。明天我再打電話給我媽，要她在爸爸面前，替我多美言幾句。

曼：虧你還是他兒子呢？向自己老子借點錢，也要受這種窩囊氣！

（之章轉臉見到博川，態度一變，熱絡起來。）

章：小叔，還沒休息？

川：跟之峰在說話呢。

章：小叔，很抱歉，不能多陪您，我跟小曼先回去了。

川：（看錶）喲都快十一點了。

章：之峰，爸媽回來，你說一聲，我們回去了。

（之晴正下樓，一聽之章的話，馬上乘勢接上。）

晴：你們要走啦？那好，我也得回去了。

章：小叔，什麼時候回美國？

川：下周一就回去了。

晴：這麼急？怎麼不多玩幾天？

曼：是啊，來一趟多不容易，既然來了，就多住幾天才划算。

川：我們訪問團，行程上是這麼安排的。

章：小叔。我下個月和小曼去美國渡假，到時候我們去看你，可不要不歡迎喲！

川：哪兒的話，一定歡迎，一定歡迎！

章：那我們走啦！再見！

晴、曼：再見！

川、峰：再見！

（之章、之晴、小曼出門。）

峰：小叔，我上樓去了。

川：好，早點睡。

峰：知道了。

（之峰上樓。）

（博川望之峰背影，輕嘆口氣。自己找報看。）

（阿陶提小茶壺從廚房出來，到沙發前。）

陶：金先生，董事長和夫人可能要晚一點才會回來，您要不要先上樓休息？

川：沒關係，我看報紙，順便等他們。

（阿陶上前將茶杯中水添滿。回身欲離，突想起什麼，又轉過再問。）

陶：金先生，今天晚上，您吃飽了嗎？

川：吃飽了，吃飽了，菜很豐富。謝謝妳，阿陶。

陶：您別客氣。呃……我再幫您做點消夜……

川：（忙推辭）不用了，阿陶，我不餓。

陶：喔，好，那您看報。如果有什麼事，叫我一聲就行了。

川：好。

（阿陶經廚房下。）

（博川繼續坐著看報。）

（之雲在樓梯頂端出現，她散步似地，沈浸在幻想中，似乎頗為高興，一步一步慢慢走下樓來。博川在她眼中根本不存在的。）

（博川看見之雲，愣了一下，見她往餐廳漫遊而去，叫住她。）

川：（溫和地）之雲——（起身）

(之雲幽幽地轉過頭來。)

雲：你是誰？

川：妳忘了？我是小叔。

雲：(無反應地重覆著) 小叔……小叔……

(博川上前扶之雲到椅子坐下。)

川：來，坐下。

(之雲順從地走到椅前坐下，又站起來問。)

雲：浩天來了嗎？

川：浩天？……浩天，呃，他是妳的朋友嗎？

雲：(高興地一點頭) 哦。(拉起長裙，展示) 我穿這樣，好看嗎？

川：(附和) 好看、好看。妳坐下來等。

(博川扶之雲坐下。之雲玩弄著長髮，又沈浸在幻想中，面容顯得平和、快樂。)

川：之雲，我要是能把妳喚醒，該有多好。

(之雲彷彿聽不見博川說話。)

川：(跟之雲說話，當作她聽得懂) 我這趟來台灣，除了想看看台灣的進步，最大的心願，就是想找尋分離四十年的大哥。接到大哥電話，我興奮得幾乎睡不着覺，日夜盼望，就盼望這麼一天。可是，現在我心裏……卻有說不出的感觸。我知道，妳根本聽不懂我說什麼，但是，正因為妳聽不懂，我才敢對妳說。……我所見到的和我原先期望的，差了很多。我沒有想到，大哥的家庭正處在這樣一個危機中，我不明白為什麼會如此？四十年之間，發生太多的事情，我無法在一夜之間全部了解。如果，我們能早幾年見面，妳一定是一個活潑快樂的之雲，而不是現在的妳。妳知道，我看見妳這樣，心裏有多難受嗎？

雲：(像個孩子般) 我頭髮亂了，我要梳頭。

川：梳頭！呃……我沒有梳子。

雲：(弄著頭髮，焦急) 梳頭、梳頭，浩天要來接我了，我要打扮好。

川：好，好，我幫你整理。

(博川到之雲身後，用手替她攏齊頭髮。)

(之雲安靜下來，玩弄衣角。)

(博川回位子上，靜靜看著之雲，心中忍不住又感慨起來，長長嘆了一口氣。)

川：（繼續說）聽到之峰的話，我才明白，生活在天堂裏的人，也有他們數不盡的煩惱。大哥在事業上成就卓著，可是在教育上，卻是個失敗者。也許，錯不在他，這個時代，這個社會，都該負起一部份份責任。如果，之峰生在大陸上，那又是怎麼一種狀況呢？……他會像現在大陸上的青年一樣，羨慕嚮往台灣富裕的生活，根本不會有現在的憂愁和煩惱。……唉，有福的人不知道福是什麼，無福的人拚命想求福，卻又得不到。這就是命嗎？何者是幸？何者是不幸呢？之雲，妳能告訴我嗎？……也許，像妳這樣，才是真正最無憂無慮的了。

（牆上掛鐘敲響十一下。）

川：十一點了。之雲，該上床睡覺了。

雲：浩天還沒有來。

川：今天太晚了，浩天恐怕不會來了。

雲：（夢囈般）太晚了，開高速公路好危險，天好黑——（向博川）你打電話告訴浩天，叫他明天再來。

川：好、好，我打電話告訴他。妳上樓去睡吧！

（之雲站起身，恍恍惚惚地。）

雲：我上樓去睡。

（之雲轉身上樓，忽又回頭來叮嚀。）

雲：叫浩天明天一定來。

川：我會告訴他，妳放心去睡。

（之雲放了心，一步一步上樓。）

（博川目送之雲上樓，心中感慨。）

（博海和金母心神疲憊地走進門來。）

川：大哥、大嫂，你們回來了。

海：你還沒睡？

川：我在看報。

母：我看之雲。

海：妳先上床休息吧，我跟博川聊聊。

母：博川也累了一天，讓他早點休息。

川：大嫂，我不累。您先上樓睡，我跟大哥再聊聊。

（金母不再說什麼，拖著疲憊的身子上樓去了。）

（博海、博川往椅上坐下。）

海：（顯得疲憊而蒼老）博川，原諒你大哥，今晚沒能好好陪你吃這團圓的一頓飯。家裏發生這種不幸的醜事，是我全

博海丟人，教育無方，讓你遠道而來的人看笑話！

川：大哥，您說這話就把我當外人了。我是您弟弟，是自己人，不是客，這家裏發生的事呢，也就是我的事。

海：虧你這麼體諒，不然，我這張臉不知道要往哪裏擱。

川：事情圓滿解決了嗎？

海：圓滿？哼！還不是花錢消災。錢花了，也未必買得回來愛情、幸福，如何圓滿得了？只有茂德才會傻得去做那種冤大頭，上了當，還不自知。

川：之慧肯原諒茂德嗎？

海：之慧吵著要離婚。哼！現在的年輕夫妻，動不動就拿離婚解決問題，完全不替下一代著想。（燃上煙斗）你大嫂勸了半天，之慧總算回心轉意，給茂德一次改過自新的機會。

川：那就好。夫妻嘛，應該勸合不勸離。

海：弟妹那邊怎麼樣？我那個姪子跟之峰差不多大吧？

川：他們都很好。佩玲在一所中學教書，小虎十五歲，比之峰還小三歲。長得大個兒，傻呼呼的，哪裏像大哥你這裏，我那幾個姪兒姪女聰明伶俐。

海：甭提了，我這邊，盡是些不肖子孫！

川：大哥，您怎麼這麼說呢！

海：我跟叔叔三十八年來台灣，那年我才十五歲，什麼家當也沒帶，窮得沒書唸，只好一邊做工，一邊自修；每天啃硬饅頭，吃蘿蔔乾，這樣一路辛苦上來。後來攢了一點錢，叔叔又向人借了些資本，開了一家雜貨鋪，我每天看店，叔叔去批貨。我們省吃儉用，把錢都投入店裏，從小店開到大店，到今天全省都有金氏飲料、音樂用品，每一項業務都蒸蒸日上。今天，我金博海有上億的資產，有五個成年的兒女，可是卻找不到一個可以託付事業繼承人，我有什麼好值得驕傲高興的呢？再多的錢財，買不到有出息的兒女。

川：我覺得，之峰很有氣志。

海：（苦笑）之峰個性倔強，傲慢不馴，從不肯服輸，就跟當年我年輕的脾氣一個樣。我看得出來，他不信任我，從來不肯對我講真心話。

川：您應該試著跟他溝通，多開導開導他。

海：你以為我們沒試過嗎？

川：也許方式不對。

海：自己的兒子不信服老子，我還能說什麼呢？經過之慧和茂德這件事，我也想通了一個道理。兒女嘛，只能養育他們

，不能為他們過生活。古人說得對，「兒孫自有兒孫福」，過多的錢財，過多的關心照顧，反而會養成了仇，也等於害了自己。

川：您好好跟之峰說，他會了解您的心意的。

海：隨他自己興趣發展吧。免得像之慧、之晴一樣，日後來埋怨我。有一天，我兩腿一伸，若是沒有賢能的子孫來繼承我的事業，我把大筆遺產捐贈給慈善機關，也算是積德。（有些賭氣的態度）

川：大哥，……我倒有一個請求，想動用您一筆金錢。我想……這對您來說，也只是九牛一毛。

海：有什麼事你儘管開口，今天我們兄弟團圓，從此以後，你的事，就是大哥的事。你說？

川：我想，請大哥拿一筆錢出來，替爸媽修墳。

海：（猛想起了自己的心願）博川，這也是我的心願啊！從跟你聯絡上起，我就在想，有一天回去看看，替爸媽修修墳，磕幾個頭，也了卻我這一生的心願。

川：其實，爸媽一直都很惦記著你的。

海：（感慨）我知道。剛來台灣那時，跟家裏還有通信，後來就整個斷了。……你電話裏說得很含糊，到底爸跟媽是怎麼死的？

（博川沈默了好一陣，似乎回憶又觸痛了舊時的傷口。他回憶著，緩緩道來。）

川：是文化大革命的時候。爸爸因為在一九六〇年寫的一篇文章中說了真話，批評當時社會中獨權封閉的不合理現象在「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開始」，就被打入「反動派」，說他是「極端反動的人」，關進「牛棚」、遊街、批鬥，後來下鄉「監督勞改」，不久，就傳來噩耗，爸爸生病去世。媽媽受不了遊街、鬥爭的屈辱，精神上直瀕臨崩潰的邊緣。爸爸去世之後，媽媽就長久臥床不起，一直拖到一年後，終於脫離了這個令她痛苦的世界。

（博海拭淚，兩人沈默著。）

川：那是一場黑暗的風暴，誰也抗爭不了的。紅衛兵拿著棍棒，像瘋狗一樣，不分是非青紅皂白的打人。一個人被打斷手、打斷腳，打得頭破血流，只因爲他說錯了一句話……

海：唉！這是劫數——

川：那時候，青年人人都像瘋了一樣，滿腦子狂熱，盲目跟著別人遊街、喊口號，大家把毛語錄奉為聖經，四處破壞、批鬥。我當時才十幾歲，看到那樣的情景，也辨不清是非了。有一天，我走在街上，看見一個七十歲老翁從樓上跳下來，就摔死在我面前，他圓瞪著雙眼，死不瞑目的瞪著我，好像在指責我一樣。我整個人突然醒了，開了心竅。這是什麼世界呀！如果那一幫主使批鬥整肅改造的人是對的，那這個老人所活的那七十年，難道全錯了嗎？我感到茫然、孤獨、無助，我害怕被拉去鬥爭自己的父母，他們去世了，我反而鬆一口氣，慶幸他們早日脫離苦海，脫離人間地獄。

海：一切都過去了，這是中國人無可避免的一場浩劫。我們離開家鄉四十年，像做了一場「李伯大夢」，醒來已經是滄海桑田，人事全非！共產主義的大夢，最終只給人帶來幻滅。政治上種下的惡果，往往得由人民來承受。

川：但是，現在我心中是樂觀的。中華民國政府領導台灣人民在台灣的自由、繁榮、富足，給大陸上十一億同胞帶來希望。同樣是中國人，不應該有這樣天堂地獄的分別。

海：台灣經驗中、有好的，也有待檢討的。尤其最近幾年，解嚴以後，社會上表現的脫序現象，環保的問題，治安的問題，交通的問題，勞資對立的問題，我們從中得到很多教訓，也吃到很多苦頭。將來大陸要學，只能學好的，不能學壞的，最重要的，眼光要放得長遠。

川：這段日子，我們到過很多地方，也聽到很多。我感覺人們生活富裕了，道德卻低落了，像雜妓、大陸女孩被迫為娼、綁架婦女兒童，還要殺害滅口，這些泯滅人性的行為，讓人聽了心裏真難過。

海：台灣目前的社會道德太壞了！人民有錢了，可是生活品質反而低落，這是叫人痛心，也叫人深以為憂的地方。川：這裏的人民所享受的生活，可以說是中華民族有史以來最大的幸福。這裏人民的平均收入比大陸人民高出三十五倍，大陸上還在實施落後、不合理的配給制度，每月配給少得可憐，半年才配給有半斤肉，每年餓死的飢民太有人在。這裏富足自由的生活，叫每一個大陸同胞羨慕嚮往。

海：（苦笑）那只是人們追求物質生活的假象，實際上精神生活的內涵是非常缺乏的。我這樣說，你不要失望，有了病症，就要看醫生，針對下藥，不能自欺欺人。老王賣瓜，雖喜歡說自己瓜甜。但是一個爛瓜不處理掉，其他的瓜都會跟著爛掉。

川：大哥說得有理。

海：台灣目前社會，到處瀰漫一片賭風。我們的股票市場，其實就是一個最大的賭場；人人都賭，有錢不賺是傻瓜。誰還願意去做工、勞動、賣苦力？大家一切向錢看。這種心理不僅是病態，而且是天大的荒謬！

川：說到賺錢，其實兩岸都一樣。誰不希望日子過好一點，大陸上的人是窮怕了。

海：這邊是深怕賺錢落人後，看別人有錢就眼紅。

川：（朗聲笑起來）照這樣看來，大陸上人民賺錢的本事，永遠趕不上台灣這邊的。

海：那也不盡然，風水輪流轉，大陸的情勢總會變的。

川：要有大的進步，那總也得五年、十年後的事。

海：「改變」總要時間的。目前，世界共黨國家的政局，可說是瞬息萬變。

川：中國統一是必然的現象，希望大陸的民主早一日來臨。

海：令人憂心的是，台灣目前的政局——

川：我也看了報紙。我認為，以暴力作為抗爭手段，是不當的，對民主的改革極為不利。

海：台灣的投資環境越來越差。一部分野心分子蘊釀台獨；立法院的議事功能幾近癱瘓；社會各階層自律性不足；這種生活環境充斥自私、冷漠、暴戾之氣，人與人之間無法建立彼此尊重互信的情感。走到這一地步，人生活的尊嚴已經蕩然無存！我十分悲觀、中華民族的倫理道德正面臨一個崩潰的危機！

川：台灣和大陸的關係絕對不可分離。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中共肯定不允許台灣獨立，甚至不惜動用武力來解決。再說，大陸同胞也不會贊同台灣獨立。台灣是大陸同胞追求自由民主的希望和驕傲，我們希望這裏安定、繁榮、進步、安全。

海：這一點，我們都了解。所有海內外中國人都胸懷大陸，絕對支持大陸同胞追求民主自由。（拍博川肩頭）這是兩岸所有中國人的共識。

川：（握住博海的手）中國未來的改革、進步和建設，也要靠兩岸中國人共同努力。

海：對，對極了。

（兩人相對大笑起來。）

（之峰步下樓，經過客廳，經廚房。）

海：之峰！（嚴肅起來）

峰：（回過身）爸。

海：怎麼還沒睡？

峰：我去冰箱看看，有沒有牛奶。

（有點不耐煩地解釋）爸，我只是想睡前喝杯牛奶。

海：唔。（表示沒問題了。）

（之峰經廚房走。）

海：（突又想起）你哥哥姊姊什麼時候走的？

（之峰停住腳。）

峰：（想想）十點多吧。

海：喔，好。

（之峰進廚房。）

海：之章想借錢開家店，腦筋就只顧在一些玩樂的事情上打轉。去年他要開一家電動玩具店，被我打了回票。不是電動玩具不好，只是這種錢我們金家人不賺。

川：我聽說，這種店很賺錢。還有一種叫什麼柏青哥——

海：多少學生的前途就斷送在這些店裏，學校課不上，偷了父母的錢去打電動玩具，在店裏打架鬧事的也有。不但課業

川：荒廢了，還違害治安。

川：美國的年輕人也喜歡玩這種電動玩具。

海：你大嫂呢，急著想抱孫子。之章呢，偏就不爭氣，被一個舞女耍得團團轉，還自以為是能人呢！唉！這年頭，養兒子越來越沒保障！

（之峰已從廚房出來，經過客廳。）

海：之峰！

峰：什麼事？

海：（扳著面孔）聯考的日子一天一天近，你心裏最好自己琢磨，不要再荒廢時日，和你那些不三不四的狐朋狗黨四處鬼混！

（之峰變了臉色，氣得不說話。）

（博川知之峰氣憤，忙向博海打圓場。）

川：大哥，您放心，之峰很上進，肯定不會讓您失望的。

海：他媽把他寵壞了，就只學會目中無人！

（之峰氣得欲轉身跑上樓。）

海：（喝一聲）站住！

（之峰站住，背對博海。）

川：（勸）大哥，明天再說吧？

海：（博海伸手制止表示沒事，人離了座。）

海：你給我聽著，從明天起，學校裏的考試，你一堂也不准缺席！補習班那邊，我也會跟老師打招呼，隨時盯著你，你最好給我安分點。

峰：（轉過頭，雖氣憤，仍極力容忍著）爸，我是人，是活生生的人，不是考試的機器，請你不要把我當作一部可以遙控的考試機器對待，好嗎？

海：（暴怒）這是什麼話！我有哪一點不把你當人看待啦？提醒你是為你好。

峰：（爭辯）你根本是為了你自己！

海：（驚）為我自己？為我自己什麼？我流汗賣命工作為的是使一家人不愁吃、不愁穿，過幸福的好日子。

峰：爸爸，你根本不瞭解什麼叫「幸福」！

海：我不懂？……你懂？好，你告訴我，什麼叫「幸福」？沒有我，你們能有今天舒服的日子過？

峰：就因為你讓我們吃飽，穿好衣服，住華屋，我們就得一輩子唯命是從，聽你擺佈，挺不起腰桿來說一個「不」字！

你以為這就是「幸福」嗎？我根本不稀罕這可厭的家！永遠離開你！你就一個人去擁抱那些上億的財富吧！

海：（氣極，向博川）你聽聽這個不肖子說的話，我的一切好心是白費了！

川：大哥，別動氣

海：（轉向之峰）你以為我稀罕你們留在家裏？你以為我敢奢望你們這些不肖子孫來繼承家業？我心裏明白得很，這只是我金博海一個不切實際的夢想！你有沒有一點腦子？想想看我做的一切，那樣不是為我的子女兒孫着想？你們不懂，我事事要求你們，是希望你們將來比我更好，這是一個做父親的苦心！

峰：不，那不是為我們，只是為你自己！

海：（氣暴）胡說！我賺錢供你念書，吃喝花用，你要什麼有什麼。音響、錄影機、名牌手錶、電腦、網球器材，你要的，有哪一樣你不齊全啊？我甚至想，送你出國去念大學，正趕緊辦理移民澳洲的手續。一切都為你安排好好的，什麼都不用你花一點心思，只要你好好唸個書，你還挑剔什麼？

川：（勸）大哥，不要動氣，慢慢說。

峰：（情緒發出來）爸，你這種教育觀點，根本完全錯誤！我要的不是物質，而是你真正的愛、關心、尊重！名牌襯衫不是愛、名牌球鞋不是愛、名牌手錶也不是愛！這些都只是東西，可以用金錢計算價值，到任何一家店裏都可以買得到的。（懇切地）爸爸，您真正關心過我們子女的感受嗎？一個禮拜，您有幾天在家吃飯？你了解你的兒子（指自己），他的興趣是什麼？他喜歡什麼？討厭什麼？生病的時候，他心裏想的又是什麼嗎？（逼問）你說得出來嗎？

（博海聽得愣住，他的確不了解，答不出來。）

（金母正下至樓中，聽見之峰對博海的逼問。）

母：（大叫制止）之峰，不許你這樣對爸爸說話！

（之峰忽然醒悟到自己對父親的大膽無禮，收住口退到一邊。）

（博川上前勸之峰自制。）

（金母下樓，欲探慰博海，恐他對之峰發脾氣。）

母：博海？

（博海並未理會，愣愣地坐下，默思良久。）

海：（突然發話，思常冷靜氣和地）之峰，你告訴我，你的興趣是什麼？

峰：（反而吃了一驚）我……（看看金母和博川，博川鼓勵他說，待着了勇氣）我不想學商，我想學文學。

海：文學？我就知道你沈迷那些小說、詩詞。

川：我覺得文學很不錯。文人單憑手上一支筆，也能揚名立萬，留傳千古。

母：（幫腔）孩子喜歡嘛，就讓他學好了。

海：讀文科，一樣得考上一所理想的大學。

海：真的？

峰：（滿懷自信）絕不食言。

海：我剛才也跟你小叔談到，做父母的只能養育兒女，無法為他們過日子，就隨你的興趣去發展吧！

峰：謝謝爸爸！（雀躍）

海：（想想）學文科也沒什麼不好，金氏企業將來也可以辦報興學。

川：大哥，這樣一來，就兩全其美了。

（眾人笑起來。）

海：（向金母）叫阿陶準備一些消夜。（向博川）人一高興，肚子也餓了。（高興）

母：對，早上買了湯圓，就吃湯圓好了。

海：好好，吃湯圓，就算是補償晚上沒吃到的那頓團圓飯。

川：（嘴饑）哎呀！好久沒吃湯圓了，這一頓我要吃十個。

母：要吃多少都有。（向廚房方向去）阿陶！

（阿陶上。）

母：下湯圓，通通下了。另外，洗些菜，把火鍋擺上。

海：再準備四個酒杯。

陶：（高興地）是，我現在就去準備。

（阿陶進廚房，自端鍋、杯出來放餐桌。）

海：（招呼博川）來來，我們上桌，邊吃邊聊。等一下，我們要好好乾幾杯。

川：這可比過除夕夜還熱鬧了。

（眾人歡樂，和樂地走向餐桌。）

（伴隨笑聲，燈漸次暗下。）

（柔和優美的音樂旋律響起。）

第五場

景同第一場，二樓別墅陽台。
時間是翌日清晨。

燈亮，之雲在陽台剛用完早餐，阿陶扶起坐到陽台邊一張椅上。

陶：（扶之雲）二小姐，我扶你到那邊坐。

（阿陶扶之雲坐下，將桌上早餐盤整理端進屋去。）
（對面阿秀到陽台清掃，看見之雲獨坐。）

秀：（趨身向對面）二小姐，妳早。

（之雲低首，未理會。）

（阿陶出來陽台。）

陶：阿秀，妳早啊！

秀：早。剛才我和妳們二小姐打招呼，她好像又不認得我了。

陶：她就是這個樣子的，

（阿陶替之雲梳頭。）

秀：（掃地，又想起）對了，你們董事長那個大陸的弟弟，昨天來了沒有？

陶：來了，來了，長得一表人才呢？

秀：妳有沒有託他，替妳打聽大陸親人的消息？

陶：哎呀，他家在北平，離我老家遠著呢！差了十萬八千里不說，我們家鄉下那種小地方，恐怕連對外通訊的電話都沒有，非得親自去一趟不可。

秀：那個金博士，什麼時候走啊！

陶：下週就回美國了。昨天跟董事長談得好晚，今天凌晨一點才上床睡覺，一大早起來，又跟董事長出去了。

秀：四十年沒見面，聊一個禮拜也聊不完哪！

陶：（放低了聲音）昨天晚上啊，董事長和夫人根本沒有在家吃晚飯。

秀：不是要一家人吃團圓飯的嗎？

陶：甭提了！本來一家人好好的，半途殺出個狐狸精，把晚上的飯局整個破壞了！

陶：（回顧一下，更放低了聲音）妳不知道啊，我們家大小姐的夫婿在外頭養野女人啦！

秀：真的？

陶：連孩子都有了，昨天晚上，那野女人就鬧到家裏來，還綁架了我們家孫少爺小強作要脅！

秀：哎——哟，真是無法無天，報警了沒有？

陶：誰敢報警啊！那幫匪徒沒有人性的，一報警，我們孫少爺小命就沒了！

秀：這批匪徒該殺，一個個都該抓去槍斃！

陶：昨天晚上吃消夜的時候，我聽太太說，最後大小姐婆家付了五百萬遮羞費才擺平。

秀：真正苦的是我們家大小姐。唉——，現在的社會風氣真是太壞了，為了要錢，不擇手段。

秀：有錢就是上帝——誰不想有錢？

陶：也要取之有道啊！為了一點錢蒙著面去偷去搶，關進監牢值得嗎？

秀：倒楣的是我們這此安份守己的老百姓！

（按下汽車喇叭響幾聲）
雲：（興奮起來）阿陶，是浩天來了。

（阿陶伸頭往樓下看了一眼。）

陶：二小姐，是別人家的車子，周先生還在路上，還要開好久才會到呢！

雲：（失望地）還要開好久！

陶：是啊，妳不要急，周先生會來的，他看妳穿的那麼漂亮，打扮得也美麗，一定會很高興的。
（之雲顯得羞澀，快樂地笑起來。）

雲：（柔順地）我在這裏等他。

陶：好，我陪妳等。

（之雲沈浸在自己快樂的想像裏。）

秀：阿陶，你們這樣對她，我看不太好。

陶：有什麼辦法呢？太太也捨不得把她送走。

秀：反正——我也說不上來，總覺得這樣她太可憐！

秀：（驚訝）他們要把她送到澳洲去啊？

陶：他們正在辦澳洲移民，要我也跟著一起去。

秀：妳也一起去？

陶：是啊，我想跟我們董事長提提看，能不能讓我兒子也一起去。

秀：妳兒子不是正在上高中！

陶：到澳洲去讀書，省得還要參加大學聯考，擠大學的窄門。

秀：其實，在這裏不是住的好好的，何必搬到那個外國人住的地方，人生地不熟的，語言又不通，想找個熟人聊聊天都不行。

陶：還不是我們董事長的意思，他說這幾年情勢變化太快，人心浮動不安，他想給下一代一個良好的居住環境，說什麼——台北污染嚴重，生活品質太差，人的工作、精神和情緒都受到不良的影響。他說——這不叫生活，叫活受罪！……對了，他還說，想送小少爺到澳洲去唸書，不過，我看他未必會去。

秀：妳家董事長不是和他那一個小兒子水火不容嗎？

陶：是啊！不過我看見他們兩個好像和解咧！昨天晚上吃消夜，父子兩個好親熱，也沒有鬥嘴。

秀：那倒是奇聞吶！

陶：妳家董事長什麼時候搬去加拿大？

秀：還要一兩個月。等他們搬去加拿大，我就失業了。

陶：妳不跟他們去加拿大？

秀：我才不去呢！那裏講英文和法國話，我一樣也不會？待在這裏多舒服，想找誰講話，就找誰講話。外國生活程度高，要有錢才住得下去。不然，去國外端盤子、擺地攤，還不如國內住得舒服、自在。

陶：難怪大家一窩蜂買股票、賭六合彩。有錢，想怎麼過就怎麼過。

秀：看來，我們這個「樓台會」也要散了！

陶：（覺得好笑）什麼「樓台會」啊？

秀：哪，我們這——不叫「樓台會」嗎？

（兩人笑起來。）

秀：下回，我找雇主啊！要找個大方一點的。現在這個董事長啊，小氣得不得了！平常他隨便請人家上大飯店吃一頓飯，別的不說，光是那個喝掉的洋酒錢就比我的薪水多，可是到了過年給年終獎金，就捨不得多給一點，真是鐵公雞！

陶：還好，我們家董事長和夫人不會這麼小器。秀：妳是運氣好。

（接下來又有喇叭響兩聲，之雲又起來。）

雲：浩天來了。

（這回阿陶看也不看，就按回之雲。）

陶：那是別人家的車，不是找我們的。

雲：（失望地）喔。

（阿陶替之雲梳頭，一面又對阿秀說起來。）

陶：這個年頭，有錢人也不好當。那些歹徒專門找有錢人勒索。我們家董事長那部賓士大轎車也放在車庫，不敢開了，出門都改開小的裕隆車。

秀：我家董事長還請了兩個小保鏢呢！年頭看是變了，有錢怕得罪人，沒錢又見錢眼紅。有錢也不是，沒錢也不是！財不露白，還是別太招搖。

秀：那是不動產，又不能當麵包吃。

陶：妳先生能幹，白天在工廠上班，晚上又開計程車，妳留在家享清福就行啦！

秀：妳家人口簡單，就妳和妳兒子兩個。我們家一家五口要過日子，哪能享什麼清福！我去上班又沒有學歷，出來幫幫傭還可以做，也賺點錢貼補家用。

陶：妳是生財有道。

秀：（喜在心頭）沒有啦！哪有妳能幹。

陶：（笑著推辭）別像我，幫一輩子的傭，還是無殼蝸牛一個。

（阿秀家門鈴響。）

雲：（驚站起）浩天來了！

陶：二小姐，是阿秀家的門鈴，不是我們家的（推之雲坐。）

秀：不跟妳聊了。八成是周家的阿全，她說好今天一早送會錢來。

陶：妳還上會呀？

秀：熟朋友啦，不好意思推。我進去啦！

（阿秀收了掃帚等，進屋去。）

（不一會兒，屋內金母喊阿陶。）

母：（屋內聲）阿陶！

（阿陶進屋去。）

陶：欸——太太，我就來。（向之雲）二小姐，妳坐一下，太太叫我呢！

（之雲獨坐，一會兒，輕輕哼起歌來，歌曲是「我家在那裡」，她唱起：「（第二段）每當我經過這裏，忘掉一切憂慮，還有一條青青小溪，伴著青草地，順著小溪走過去，木屋站在那裏，那是我溫暖的家鄉，我住在那裏。」樂

聲伴隨歌尾漸出，悠揚的弦樂聲揚起，最後一小節再奏一次，緩緩結束。
樂聲中，燈光控制著天色，由晨逐漸至黃昏，月色出，屋燈亮，而後夜深燈滅，音樂也慢慢終止。呈現出安詳、寧靜，久遠的精神境界。）
(幕緩緩落下。)

評語：

以一個自大陸赴美，隨團來台訪問之學人，和兄長一家團聚之所見，勾劃出台灣社會的剖面，良窳畢現，並點出此間人應惜福之主題，技巧不弱，且亦具演出性。惟篇幅畧長，與說理處嫌多，則係未能節制之失小疵也。